

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  
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  
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标段编号：2020-440300-48-01-016186002001

B 资信标书

投标人：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声明：

我司（单位）对本资信标书所提供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日期：2025年1月20日

（本页须独立成页）

## 目录

B1 投标函 .....	3
B2 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 and 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 .....	5
B3 资信、财务状况和纳税情况 .....	12
B4 无不诚信处罚的承诺函 .....	165
B5 无安全事故的承诺函 .....	169
B6 业绩 .....	170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 项目情况表	172
2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交流 40.5kV 开关柜、SVG 装置采购项目 .....	183
3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 容 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采购 项目情况表...	188
4 青岛市地铁 4 号线供电系统工程物资采购 项目情况表 .....	197
5 贵阳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 项目情况表 .....	204
6 天津地铁 7 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情况表...	213
7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变电所 SVG 设备采购 项目情况表	219
8 青岛市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B2 包）供电 02 工区 35kV 动态无功补偿 装置（SVG）采购 项目情况表 .....	224
B7 获奖情况 .....	229
B8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	271
B9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	279
B10 投标人资信情况 .....	280

## B1 投标函

## 投 标 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标段编号为 2020-440300-48-01-016186002001 的 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所有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我方 冯辉（授权代表全名） 代表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提交下列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包含：

资格审查文件

资信标

技术标

商务标

2、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担保。

签字人以此书声明并同意：

1. 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并接受处罚。

2. 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担保的规定。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承担合同责任和履行义务。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否则，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

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且不予退还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且投标担保不予退还。

8. 我方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的要求。

9. 我方承诺我司投标文件的功能需求、技术指标完全与本《投标函》中的承诺一致，若有不一致，我方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同意招标人没收我方的投标保证金。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11. 我方同意：本项目采购合同须与为承担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及运营而成立的项目公司签订。

12. 我方承诺按“用户需求书”中列出的货物、软件和服务填报单价和合价，不对“用户需求书”中列出货物、软件和服务种类、名称、数量、单位、技术参数等做任何改动，否则同意贵方调整投标报价。

13. 我方承诺：我方同意买方保留对投标文件中的不合理报价进行调整的权利。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邮政编码：272500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冯光军（签名） 职 务：商务经理

电 话：13626471612 传 真：0537-7212091

日 期：2025年1月20日

## B2 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

### 制造商授权函

#### B2.1 SVG 连接变压器授权函

##### B2.1.1 江苏华鹏变压器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 SVG 连接变压器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江苏省溧阳市昆仑开发区正温路 68 号。在此授权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就你方第 2020-440300-48-01-016186002（标段编号）号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文件，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定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程斌

电话：0519-87301713

传真：0519-87300072

职务和部门：项目经理、销售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 重要说明：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 B2.2 并联电抗器授权函

### B2.2.1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们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制造厂商名称或合格代理商） 是按 中国（国家名称）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 并联电抗器（设备名称） 的制造商或合格代理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上海市闵行区金都路 4399 号（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地址）。在此授权按 中国（国家名称） 法律成立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投标人地址） 就你方 2020-440300-48-01-016186002001（标段编号）号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书，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李新峰

电话：18017102265 传真：021-54833005

职务和部门：客户经理、销售部

日期：2025 年 1 月 7 日

授权有效期：从 2025 年 1 月 7 日到本项目结束日止

重要说明：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 and 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 B2.3 IGBT 授权函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北京晶川电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 IGBT 模块 的合格代理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北京市方庄南三环东路 23 号院 1 号楼 A 座 601-602 室。在此授权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就你方第 2020-440300-48-01-016186002 (标段编号) 号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书，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定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北京晶川电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李 娟

电话：010-67695050 传真：010-67695152

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销售部

日期：2024 年 12 月 30 日

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重要说明：**

-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英飞凌授权北京晶川电子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授权函



10 March 2024

AUTHORISATION

This is to confirm that Beijing Jingchuan Electronic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Distributor"), a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P.R. China and having its registered office at Rm 601 & 602, Gate A Building, No.23-1, The East Road of South Third Ring, Fangzhuang, Beijing, P.R. China (Company Registration Number: 91110106102232005C) is one of the appointed distributors of Infineon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Infineon") to solicit and sell the Contractual Products in the territory of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including Hong Kong) ("Territory") on a non-exclusive basis.

The Contractual Products are the products, systems and services marketed by the following business groups of Infineo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PL11 Intelligent Power Distribution</li> <li>• PL12 Power ICs</li> <li>• PL14 Chips &amp; Discretes</li> <li>• PL15 Ultra-Low Voltage Switches</li> <li>• PL16 LED and Drivetrain Solutions</li> <li>• PL17 Motor Control Solutions</li> <li>• PL18 Low Voltage Switches</li> <li>• PL21 Power Management ICs</li> <li>• PL22 ADAS, Chassis and EE-Architecture</li> <li>• PL24 Automotive Powersupply Solutions</li> <li>• PL29 High Voltage GATE Driver</li> <li>• PL30 Industrial Microcontroller Solutions</li> <li>• PL31 MOSFET</li> <li>• PL32 Ambient Sensing</li> <li>• PL33 Propulsion Systems and Electrification</li> <li>• PL34 Chips and Discretes</li> <li>• PL36 Modules</li> <li>• PL42 Sense &amp; Control</li> <li>• PL51 Medium Voltage Switches</li> <li>• PL52 High Voltage Power Conversion</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PL55 RF Communications</li> <li>• PL57 Bipolar</li> <li>• PL59 Molded Integrated Power Solutions</li> <li>• PL67 Gate Driver</li> <li>• PL68 High Power Modules</li> <li>• PL69 Low &amp; Medium Power</li> <li>• PL72 GaN High Voltage</li> <li>• PL73 GaN Medium Voltage</li> <li>• PL74 GaN Auto</li> <li>• PL80 Trusted Mobile Connectivity&amp;Transactions</li> <li>• PL81 Authentication &amp; Identify Solutions</li> <li>• PL82 Wifi</li> <li>• PL86 Bluetooth</li> <li>• PL88 Audio, Control &amp; Protection ICs</li> <li>• PL90 Smart Sensing, Body &amp; Driver Information</li> <li>• PL91 Wired Connectivity Solutions</li> <li>• PL92 MCU</li> <li>• PL95 Flash Solutions</li> <li>• PL97 RAM</li> <li>• PL98 Memory Aerospace &amp; Defense</li> </ul>
--	--

In this capacity, Distributor is authoriz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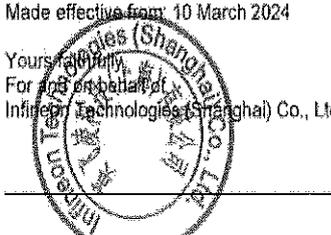
- market, support and sell the Contractual Products in the Territory.
- receive tenders and inquiries from the public authorities and private customers in the Territory within the scope of its authorization and to deliver corresponding offers made by Infineon.

For the avoidance of doubt, Distributor is not authorized to make representation on behalf of or conclude any contract or agreement on behalf of Infineon or any action imposing any financial or other obligation on Infineon.

This Authorization shall be valid till 9 March 2025 unless terminated by infineon upon giving written notice to Distributor to such effect, or upon termination of the Distribution Agreement dated 22 Jan 2024. Notice is deemed given 5 calendar days after dispatch by prepaid courier.

Made effective from: 10 March 2024

Yours faithfully,  
For and on behalf of  
Infineon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Infineon Technologies (Shanghai) Co., Ltd.  
Add: Layer 1, Auxiliary Room 1, Floor 1, A5 Warehouse Area, Building 1, No.515, Zhengshang Road, China (Shanghai) Pilot Free Trade Zone  
Postcode: 201202  
www.infineon.com

英飞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正阳路515号1幢A5库区一层1号库楼附  
用楼一层  
邮编: 201202  
www.infineon.com

## B2.4 避雷器授权函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河南鹏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 避雷器 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在此授权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就你方第 2020-440300-45-01-016186002（标段编号）号 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文件，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定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河南鹏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王桥鑫

电话：13823214179 传真：0374-6122727

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销售部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 重要说明：

-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 B2.5 隔离开关授权函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 浙江江山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是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 隔离开关 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在此授权按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法律成立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就你方第 2020-440300-48-01-016186002 (标段编号) 号深惠城标大翻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湖厦控制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 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文件，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  
跟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

钱祥有

电话：0570-4351193

传真：0570-4351075

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销售部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重要说明：**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 B2.6 水冷机组授权函

## 制造商授权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水冷机组的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河北三河经济开发区崇义路30号。在此授权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就你方第2020-440300-48-01-016186002（标段编号）号深惠城际大鹏支线工程、深惠城际工程、深大城际（含调度指挥中心）工程动态无功补偿设备及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用我厂制造的设备、软件或服务递交投标书，与你方进行后续合同谈判和签定合同。

我方在此保证为上述公司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货物，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执行。

出具授权书的制造厂商或合格代理商名称（加盖公章）：三河同飞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签字（签名）：张浩雷

电话：0316-3215151 传真：0316-8221282

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销售部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授权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至本项目结束

## 重要说明：

- 1、对于本合同供货范围涉及的主要外协设备（部件）、材料和软件，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厂商或合法代理商的授权函；
- 2、项目主要外协件（设备、部件、软件和材料）的制造商授权函是评、定标的重要依据，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授权函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 B3 资信、财务状况和纳税情况

### B3.1 银行资信证书

请提供近三年（2021年至2023年）的银行资信证书。

ABCSD(2023)7008

业务编号：鲁汶 20250117001

#### 中国农业银行山东省分行资信证明

（正/副本）

兹有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因 投标 之需，委托我行出具资信证明。我行现确认如下信息：

##### 1.证明申请人开户情况

截至 2025 年 01 月 17 日，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人名称）在我行 汶上县支行营业室 开立人民币 基本（基本/一般/专用/临时）结算账户或 外币（外币）账户，账号为：15487101040016378。该单位在我行信用等级为 AA+ 级。

##### 2.证明申请人账户结算情况

自 2009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7 日止，该单位在我行 汶上县支行营业室 支行/网点开立的账号为 15487101040016378 的结算账户在结算方面无违法、违规不良记录。

##### 3.证明申请人信贷情况

自 2009 年 6 月 4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7 日止，该单位在我行信贷方面无逾期、垫款或欠息记录。

本行声明：

1.我行仅对本资信证明所载证明时点或证明期间内，前款所述证明事项与我行电子系统或档案文件记载内容相一致负责，对超出证明时点（期限）证明事项所发生的任何变化不承担任何责任。对因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存在虚假记载、重大信息遗漏、误导性陈述等情况所导致的不利影响及损失，我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2.本证明系根据申请人要求出具，仅限前款特定用途使用，对未申请事项不予证明，且在相应空格处划“/”。

3.本证明不得转让，不得作为担保、融资、对外支付能力等其他事项的证明。

4.本证明书一式贰份，正本、副本各壹份，正本仅限于送往证明接受人，涂改、复印均无效，副本我行留存。我行对被证明人、证明接受人因运用本资信证明产生的后果，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本证明书的解释权归我行所有。

6.本证明书经加盖我行公章后生效。

7.本证明书为中文版正本，其他文字翻译版若有歧义，以中文版为准。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汶川县 支行



2025年01月17日

## B3.2 财务状况

### 一、财务状况表（2021-2023 年）

#### 一、财务状况表（2021 年）

1. 基本数据		
项目	金额	
注册资本	13995.00 万元	
总资产	180534.66 万元	
流动资产	164431.53 万元	
速动资产	140913.75 万元	
总负债	74073.13 万元	
流动负债	73460.81 万元	
利润总额	13146.38 万元	
总会计师签名: 		
2. 列明有关银行名称和地址，方便招标人取得有关资料		
银行名称	银行地址	银行联系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山东省汶上县中都大街北段 618	张鹏洋
认可招标人有权向银行取得所需资料，同时也允许银行向招标人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财务状况表 (2022 年)

1. 基本数据		
项目	金额	
注册资本	13995.00 万元	
总资产	242000.71 万元	
流动资产	223295.71 万元	
速动资产	185495.59 万元	
总负债	127516.00 万元	
流动负债	126828.60 万元	
利润总额	14224.30 万元	
总会计师签名: <i>张鹏洋</i>		
2. 列明有关银行名称和地址, 方便招标人取得有关资料		
银行名称	银行地址	银行联系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山东省汶上县中都大街北段 618	张鹏洋
认可招标人有权向银行取得所需资料, 同时也允许银行向招标人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财务状况表（2023年）

1. 基本数据		
项目	金额	
注册资本	13995.00 万元	
总资产	275501.67 万元	
流动资产	250113.11 万元	
速动资产	202674.2 万元	
总负债	146722.02 万元	
流动负债	146171.20 万元	
利润总额	18471.31 万元	
总会计师签名: 		
2. 列明有关银行名称和地址, 方便招标人取得有关资料		
银行名称	银行地址	银行联系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汶上县支行	山东省汶上县中都大街北段 618	张鹏洋
认可招标人有权向银行取得所需资料, 同时也允许银行向招标人提供上述资料。		
备注:		

二、附近三年（2021年-2023年）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投标人认为有用的财务数据。

## 2023年审计报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业收入对公司利润产生直接且重要的影响，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确认是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针对主要客户和本年度新增客户，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客户的安装调试单、销售合同、收款单据等；
- (3) 向本年度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的发生额、销售回款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做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确认的安装调试单及销售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二) 应收账款可回收性

#### 1、事项描述

2023年12月31日新风光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867,617,056.36元，账面价值较高，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1.49%。由于新风光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并复核其合理性；
-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
- (4) 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核对其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 (5) 针对各期余额，对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 四、其他信息



新风光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风光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风光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风光、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风光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风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风光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风光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4月24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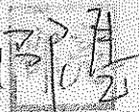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691,944,758.24	414,828,324.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6,114,301.37
应收票据	3	218,160,150.94	230,237,358.30
应收账款	4	867,617,056.36	791,982,394.64
应收款项融资	5	23,449,119.70	4,945,131.58
预付款项	6	102,751,627.69	98,907,666.52
其他应收款	7	20,984,498.74	27,557,126.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474,389,060.21	377,994,098.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101,844,603.18	140,390,663.57
流动资产合计		2,501,131,085.03	2,232,957,065.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	128,580,239.20	121,943,113.62
在建工程	12	59,277,659.79	11,784,367.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	32,222,927.94	33,927,099.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	1,466,676.57	1,857,66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6,074,248.86	12,511,348.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16,263,884.69	5,028,415.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885,637.05	187,060,006.17
资产总计		2,755,016,722.08	2,420,007,071.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17	1,664,000.00	9,00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	292,956,533.80	275,168,217.59
应付账款	19	712,795,975.45	573,473,09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	139,613,468.55	105,283,864.10
应付职工薪酬	21	75,294,727.33	62,591,042.53
应交税费	22	25,141,779.93	21,328,058.69
其他应付款	23	11,152,294.37	9,047,881.7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	208,093,238.05	222,385,867.66
流动负债合计		1,461,712,017.49	1,268,286,031.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	5,508,133.61	6,878,15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8,133.61	6,878,153.53
负债合计		1,467,220,151.10	1,275,164,184.79
股东权益:			
股本	26	139,950,000.00	139,9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	585,274,427.72	670,171,227.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8	3,630,990.00	
盈余公积	29	81,107,949.56	64,740,111.74
未分配利润	30	463,014,764.02	369,739,964.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72,978,131.31	1,144,601,304.08
少数股东权益		14,818,439.67	241,582.36
股东权益合计		1,287,796,570.98	1,144,842,886.4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55,016,722.08	2,420,007,071.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09,619,987.96	1,363,391,897.29
其中：营业收入	31	1,705,619,987.96	1,363,391,897.29
二、营业总成本		1,543,752,323.43	1,162,390,856.45
其中：营业成本	31	1,235,617,171.03	969,747,423.27
税金及附加	32	6,498,426.00	6,485,286.84
销售费用	33	161,707,880.87	89,328,480.16
管理费用	34	86,128,200.46	58,788,809.21
研发费用	35	78,078,227.89	69,489,269.82
财务费用	36	-5,247,582.92	-5,409,416.04
其中：利息费用		65,233.84	182,244.45
利息收入		6,800,866.76	3,939,147.42
加：其他收益	37	36,416,063.91	27,182,881.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1,232,497.60	4,192,83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1,051,227.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	-6,529,132.22	-11,881,704.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	-1,177,382.81	-3,012,768.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	-9,316.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5,182,894.44	142,373,804.44
加：营业外收入	43	167,825.09	69,280.11
减：营业外支出	44	607,750.67	200,39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713,068.86	142,243,033.99
减：所得税费用	45	16,513,671.12	14,178,636.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199,497.74	128,064,397.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199,497.74	128,064,397.5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622,637.23	126,666,416.1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6,860.51	-1,402,018.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8,199,497.74	128,064,397.51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622,637.23	126,666,416.1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6,860.51	-1,402,018.6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8	0.92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8	0.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和本报告的其他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1,915,508.25	718,435,41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90,496.21	16,782,37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	13,697,801.22	57,852,020.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303,805.68	793,069,80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353,957.32	428,711,772.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7,018,252.24	150,121,12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453,885.06	59,795,960.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2	56,406,629.08	100,440,41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231,724.72	739,069,2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72,080.96	54,000,541.8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269,595.14	223,788,936.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39,706.23	8,917,09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210,556.37	232,706,035.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02,147.52	18,170,73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114,301.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02,147.52	164,286,03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908,408.85	68,420,997.1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	858,6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64,000.00	29,00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64,000.00	29,86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99,819.20	34,758,93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99,819.20	54,758,934.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35,819.20	-24,892,334.91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591,070.61	187,061,866.5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7	682,535,741.22	284,591,070.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本财年度, 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年初股东权益	439,980,000.00				570,171,227.72					87,740,111.74	388,739,984.82	1,944,801,304.38	241,882.36	1,444,812,806.44
二、本财年度新增					570,171,227.72					86,740,111.74	388,739,984.82	1,944,801,304.38	241,882.36	1,444,812,806.44
三、本财年度减少					15,103,200.00			3,830,890.00		16,367,837.63	93,274,793.41	1,281,716,827.23	14,275,667.31	1,431,653,998.56
(一) 留存收益											185,622,677.23	185,622,677.23	578,857.31	186,199,486.84
(二) 资本投入和减少					15,103,200.00							14,208,083.00	28,103,201.29	14,990,001.29
1. 资本投入的增加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 其他					15,103,200.00							14,208,083.00		15,193,2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提取利润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财年度末	439,980,000.00				585,214,227.72			3,830,890.00		81,107,949.26	483,014,769.03	1,272,978,131.31	14,819,438.07	1,297,796,570.98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总会计师: [Signature]

财务总监: [Signature]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9,809,057.08	406,977,570.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114,301.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8,370,363.88	230,058,018.30
应收账款	1	873,710,299.38	795,258,770.12
应收款项融资		22,837,646.59	4,818,931.58
预付款项		102,218,459.74	98,733,289.77
其他应收款	2	25,980,645.74	28,029,721.21
存货		472,487,311.92	377,760,013.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489,961.24	140,002,869.85
流动资产合计		2,464,883,746.57	2,227,753,495.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30,758,100.00	4,756,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7,282,895.59	121,102,993.37
在建工程		58,277,659.79	11,784,387.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222,927.94	33,927,099.12
使用权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95,457.22	1,335,39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18,741.25	12,308,70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63,884.69	6,026,415.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717,666.48	190,241,079.07
资产总计		2,747,601,412.05	2,417,994,575.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丁海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昱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冰

(承上页)

资产负债表 (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4,000.00	8,00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2,956,533.80	276,168,217.59
应付账款		729,424,708.99	573,405,550.8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7,500,487.05	104,854,226.93
应付职工薪酬		72,766,739.69	52,123,973.45
应交税费		23,955,947.34	21,323,778.26
其他应付款		10,245,041.77	8,801,927.2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3,032,236.06	222,315,723.58
流动负债合计		1,471,545,696.70	1,267,001,407.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508,133.61	8,878,15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08,133.61	8,878,153.53
负债合计		1,477,053,830.31	1,275,879,561.46
股东权益:			
股本		139,950,000.00	139,9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85,274,427.72	570,171,227.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630,990.00	
盈余公积		81,104,259.16	64,736,431.34
未分配利润		460,587,894.86	389,257,354.51
股东权益合计		1,270,547,581.74	1,144,115,013.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47,601,412.05	2,419,994,575.0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	1,692,435,673.65	1,304,183,208.34
减：营业成本	4	1,231,906,813.04	950,904,780.81
税金及附加		8,372,769.02	6,460,692.55
销售费用		148,509,940.28	98,557,928.58
管理费用		76,212,078.68	58,798,297.11
研发费用		78,478,911.23	57,672,723.24
财务费用		-4,813,601.56	-3,361,388.06
其中：利息费用		65,233.34	182,244.45
利息收入		5,365,472.31	3,919,939.44
加：其他收益		35,415,824.29	27,142,985.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232,497.50	6,192,93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1,227.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51,013.24	-11,687,613.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77,282.51	-3,012,758.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15.0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372,472.93	146,466,850.85
加：营业外收入		157,923.87	69,260.11
减：营业外支出		607,741.83	200,030.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922,654.97	146,336,080.40
减：所得税费用		16,244,276.80	14,339,301.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678,378.17	131,996,778.8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678,378.17	131,996,778.8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3,678,378.17	131,996,778.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王树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

###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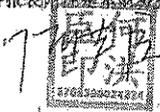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2,375,619.74	715,589,080.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680,486.21	16,782,376.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70,240.71	57,757,702.2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147,238,356.66</b>	<b>790,129,139.85</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181,572.72	428,200,660.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529,405.75	148,389,284.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48,808.45	59,732,32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48,242.84	99,316,192.9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954,418,028.56</b>	<b>735,638,449.02</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2,818,327.10</b>	<b>54,490,690.8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4,269,595.14	223,788,936.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39,706.23	8,917,099.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98,210,556.37</b>	<b>232,706,036.91</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333,340.69	17,474,13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0	149,548,701.3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82,333,340.69</b>	<b>167,022,839.01</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5,877,215.68</b>	<b>65,683,196.9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64,000.00	29,00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664,000.00</b>	<b>29,008,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699,819.20	34,758,93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1,699,819.20</b>	<b>54,758,934.9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035,819.20</b>	<b>-25,750,934.9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63,659,723.58</b>	<b>94,422,952.82</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740,316.48	182,317,363.66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540,400,040.06</b>	<b>276,740,316.48</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9,950,000.00				379,571,227.72				84,796,431.34	369,237,354.51	1,144,115,01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9,950,000.00				379,571,227.72				84,796,431.34	369,237,354.51	1,144,115,013.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3,200.00			3,630,000.00	16,567,837.82	91,330,640.35	126,432,66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5,103,200.00					163,676,376.17	163,676,376.17
1、限售股解除限售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103,200.00						15,103,2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股本溢价冲减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3,630,000.00			3,630,000.00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39,950,000.00				585,274,427.72				81,194,269.16	460,567,994.86	1,270,547,581.74



法定代表人：胡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勇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山东新风光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在济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007657630504, 并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995.00 万股,注册资本为 13,995.00 万元,注册地址(总部地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 2、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属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高中低压系列变频器、高低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轨道交通能量回馈装置、特种电源等,主要应用于电机驱动、智能矿山、轨道交通、智慧储能等领域。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 一般项目: 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 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 节能管理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 电池销售; 软件开发;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矿山机械制造;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 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 电气安装服务; 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货物进出口; 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决议批准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大功率电力电子节能控制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各项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如下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占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应付账款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投资预算金额占现有固定资产规模比例 10%以上，且预算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10% 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

描述及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

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5“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5（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

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

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超过信用期，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背书或贴现即终止确认，不计提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按其对应的应收账款账龄连续计算信用损失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a、本公司应收款项账龄从发生日开始计算。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0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按照单项认定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⑤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级别较高）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背书或贴现即终止确认，不计提信用损失

④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
		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在利润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并在附注披露终止经营的影响。

###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

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

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 -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合同能源管理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	10.00 - 2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 -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1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1“长期资产减值”。

####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

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有限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项目的使用寿命、确定依据及摊销方法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	5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专利权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商标权	10 年	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 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

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发支出归集范围包括研发领用的材料、人工及劳务成本、研发设备摊销、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的摊销、水电等费用。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为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0“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

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模具费、租赁房屋装修费、开办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

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三、19“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 28、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具体业务主要包括电机驱动与控制类、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类、高端变频器类、煤矿智能控制装备、储能系统等商品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电机驱动与控制类、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类、煤矿智能控制装备、储能系统等产品，根据合同约定以产品发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如需要）完成后，根据取得的客户签署的安装调试单（签收单）的时间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高端变频器类产品，根据合同约定以产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安装完成并经客户试运行合格，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证明的时间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 29、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企业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

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2、租赁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a)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d)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e)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

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⑨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价值低于 2000 元）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债务重组

##### A) 债务重组损益确认时点

公司只有在债务重组完成日，符合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时才能终止确认相关债权和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相关损益。债务重组完成日是指已经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审批签订了债务重组协议或法院裁定，将相关资产转让给债权人、将债务转为资本或修改债务条件开始执行的日期。以资产抵偿债务的在相关资产的完成交接并办妥产权变更手续、以债务转为资本的在办理完工商登记手续或登记机构的股权登记、以修改债务条件的在判断能够履约并开始执行时为确认时点。对于在报告期间已经开始协商、但在报告期资产负债表日后履行相关义务的债务重组，不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 B) 债权人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的，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债务人的会计处理

a)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b)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c)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重新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重新计量的债务与原债务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d)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 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2) 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 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财务数据;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财务数据,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①收入确认

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 识别客户合同; 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 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 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 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②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 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 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 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③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 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

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④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 ⑤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⑥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⑦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⑧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⑨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的规定。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3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未发生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5%、6%、9%、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0% 计缴（详见下表）。

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浙江易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20%
新风光（苏州）技术有限公司	20%
新风光（青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新风光公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相应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所得税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7002991，根据《中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本公司2023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为15%。

浙江易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本年度根据财税[2021]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新风光（苏州）技术有限公司本年度根据财税[2021]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新风光（青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本年度根据财税[2021]12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度，“上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5,511.65	14,107.51
银行存款	582,530,229.57	284,576,963.10
其他货币资金	109,409,017.02	130,237,254.27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 计	691,944,758.24	414,828,324.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注：

(1)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27,788,105.90	46,757,541.1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196,873.85	82,725,278.03
应收履约保函保证金利息	424,037.27	754,435.13
合计	109,409,017.02	130,237,254.27

(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27,788,105.90	46,757,541.1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196,873.85	82,725,278.03
应收履约保函保证金利息	424,037.27	754,435.13
合计	109,409,017.02	130,237,254.27

(3)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银行结构性存款		146,114,301.37
合 计		146,114,301.37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449,651.06	214,254,348.54
商业承兑汇票	61,065,144.21	16,972,412.55
小 计	220,514,795.27	231,226,761.09
减：坏账准备	2,364,644.33	989,402.79
合 计	218,150,150.94	230,237,358.30

(2)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502,732.98
商业承兑汇票		43,379,441.76
合 计		186,882,174.74

(4)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 据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0,514,795.27	100.00	2,364,644.33	1.07	218,150,150.94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59,449,651.06	72.31			159,449,651.06
商业承兑汇票	61,065,144.21	27.69	2,364,644.33	3.87	58,700,499.88
合计	220,514,795.27	100.00	2,364,644.33	1.07	218,150,150.94

续上表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1,226,761.09	100.00	989,402.79	0.43	230,237,358.3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14,254,348.54	92.66			214,254,348.54
商业承兑汇票	16,972,412.55	7.34	989,402.79	5.83	15,983,009.76
合计	231,226,761.09	100.00	989,402.79	0.43	230,237,358.30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238,144.21	1,627,144.33	3.00
1-2 年	6,279,000.00	627,900.00	10.00
2-3 年	548,000.00	109,600.00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计	61,065,144.21	2,364,644.33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群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111,978.03	303,359.34	3.00
1-2 年	6,860,434.52	686,043.45	10.00
2-3 年			2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16,972,412.55	989,402.79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989,402.79	1,375,241.54			2,364,644.33
合 计	989,402.79	1,375,241.54			2,364,644.33

(7)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05,050,165.86	694,833,265.48
1 至 2 年	170,840,043.20	102,789,174.53
2 至 3 年	32,168,602.82	30,944,476.97
3 至 4 年	11,689,179.01	7,001,627.49
4 至 5 年	4,112,419.99	5,183,076.43
5 年以上	3,585,289.77	3,454,071.69
小 计	927,445,700.65	844,205,692.59
减：坏账准备	59,828,644.29	52,223,297.95
合 计	867,617,056.36	791,982,394.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	6,915,316.73	0.75	6,915,316.73	100	

群光电科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0,530,383.92	99.25	52,913,327.56	5.75	867,617,056.36
其中：账龄组合	920,530,383.92	99.25	52,913,327.56	5.75	867,617,056.36
合 计	927,445,700.65	100.00	59,828,644.29		867,617,056.3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22,261.29	0.97	8,222,261.2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983,431.30	99.03	44,001,036.66	5.26	791,982,394.64
其中：账龄组合	835,983,431.30	99.03	44,001,036.66	5.26	791,982,394.64
合 计	844,205,692.59	100.00	52,223,297.95		791,982,394.64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究矿峰山化工有限公司	5,405.50	5,40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185.00	121,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海泰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三六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8,000.00	6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700.00	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524,800.00	52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诺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3,500.00	33,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10,346.12	110,346.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朗禾农光聚合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	77,782.40	77,782.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能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700.00	3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锦州锦矿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瑞天环保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特利尔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5.14	6,295.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明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诚奥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郓城盛洪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353,314.66	353,314.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宏盛安泰煤业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95,649.00	495,6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氧化铝分公司	350,341.47	350,341.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方量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个体	12,400.00	1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乡市环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89,900.00	18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11,500.00	21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61,480.00	61,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什克腾旗立和热电有限公司	1,971,517.44	1,971,517.44	100.00	破产重整
苏州浩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破产重整
合计	6,915,316.73	6,915,316.73	100.00	

续上表

应收账款（按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185.00	121,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三六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8,000.00	6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鼎盛新能源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524,800.00	52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诺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10,346.12	110,346.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江苏朗禾农光聚合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	77,782.40	77,782.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能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700.00	3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锦矿电器有限公司	54,000.00	5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什克腾旗立和热电有限公司	2,246,300.00	2,246,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瑞天环保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特利尔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5.14	6,295.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诚奥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郓城盛洪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353,314.66	353,314.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氧化铝分公司	350,341.47	350,341.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方量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个体	12,400.00	1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乡市环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89,900.00	18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邢台鹿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86,662.00	86,6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兖矿峰山化工有限公司	5,405.50	5,40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11,500.00	21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61,480.00	61,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海泰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太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700.00	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明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宏盛安泰煤业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95,649.00	495,6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22,261.29	8,222,261.29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5,244,886.35	21,157,346.59	3.00
1-2 年	170,639,027.57	17,063,902.75	10.00
2-3 年	29,832,385.38	5,966,477.08	20.00
3-4 年	11,047,994.01	5,523,997.01	50.00
4-5 年	2,822,432.40	2,257,945.92	80.00
5 年以上	943,658.21	943,658.21	100.00
合计	920,530,383.92	52,913,327.56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4,826,970.34	20,844,809.12	3.00
1-2 年	100,178,174.53	10,017,817.45	10.00
2-3 年	30,303,291.97	6,060,658.39	20.00
3-4 年	5,711,639.90	2,855,819.95	50.00
4-5 年	3,707,114.03	2,965,691.22	80.00
5 年以上	1,256,240.53	1,256,240.53	100.00
合计	835,983,431.30	44,001,036.6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52,223,297.95	8,912,290.90	-1,306,944.56		59,828,644.29
合计	52,223,297.95	8,912,290.90	-1,306,944.56		59,828,644.29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8,730,472.04	10.65	6,541,119.95
客户 2	70,423,541.13	7.59	2,746,226.73
客户 3	61,063,217.91	6.58	1,831,896.54
客户 4	27,299,284.83	2.94	3,152,236.66
客户 5	20,242,387.41	2.18	618,352.62
合计	277,758,903.32	29.95	14,889,832.5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23,449,119.70	4,945,131.58
应收账款		
合计	23,449,119.70	4,945,131.58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4,945,131.58		18,503,988.12		23,449,119.70	
合计	4,945,131.58		18,503,988.12		23,449,119.70	

(3)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1,634,243.4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71,634,243.4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512,180.47	46.24	98,389,965.06	99.48
1 至 2 年	55,239,447.22	53.76	470,383.65	0.48
2 至 3 年			47,317.81	0.05
3 年以上				
合计	102,751,627.69	100.00	98,907,666.52	100.00

注：由于储能市场竞争激烈，电池供不应求，为确保产能，锁定电池数量与价格，本公司预付较大金额货款，预付的采购款作为预付款项列报。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86,481,676.06	84.17
供应商 2	2,048,600.00	1.99
供应商 3	1,983,037.18	1.93
供应商 4	938,500.00	0.91
供应商 5	906,000.00	0.88
合计	92,357,813.24	89.88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山东德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239,447.22	1-2 年	货物未提供完
合计	55,239,447.22		

7、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84,498.71	27,557,126.20
合计	20,984,498.71	27,557,126.2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8,781,880.73	26,096,969.18
1 至 2 年	2,363,561.46	1,137,483.30
2 至 3 年	261,085.82	152,945.00
3 至 4 年	18,500.00	2,193,700.00
4 至 5 年	2,067,900.00	625.61
5 年以上	950.00	136,238.07
小 计	23,493,878.01	29,717,961.16
减：坏账准备	2,509,379.30	2,160,834.96
合计	20,984,498.71	27,557,126.2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583,861.17	21,578,472.34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费	3,395,440.09	4,868,275.83
业务借款	1,536,202.91	1,273,011.91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3,978,373.84	1,998,201.08
小 计	23,493,878.01	29,717,961.16
减：坏账准备	2,509,379.30	2,160,834.96
合 计	20,984,498.71	27,557,126.20

⑤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160,834.96			2,160,834.96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8,544.34	-	-	348,544.3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509,379.30			2,509,379.30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160,834.96	348,544.34			2,509,379.30
合 计	2,160,834.96	348,544.34			2,509,379.30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5,440.09	1 年以内	14.45	101,863.20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60,000.00	4-5 年	5.36	1,008,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966,847.00	1 年以内	4.12	29,005.41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轨道集成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854,340.00	2-3 年、4-5 年	3.64	611,868.00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50,000.00	1 年以内	3.62	25,500.00
合计		7,326,627.09		31.19	1,776,236.61

⑦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政府补助-增值税即征即退款项 3,395,440.09 元，该款项于 2024 年 4 月实际收到。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785,075.29	282,352.52	168,502,722.77
在产品	83,807,951.08		83,807,951.08
库存商品	8,852,812.64	65,698.35	8,787,114.29
发出商品	194,836,055.21	1,215,958.50	193,620,096.71
合同履约成本	19,671,175.36		19,671,175.36
合计	475,953,069.58	1,564,009.37	474,389,060.21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542,875.20	281,481.53	132,261,393.67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75,042,588.27		75,042,588.27
库存商品	7,761,323.75	138,340.17	7,622,983.58
发出商品	141,184,749.62	1,263,137.92	139,921,611.70
合同履约成本	25,442,330.31	2,296,809.53	23,145,520.78
合 计	381,973,867.15	3,979,769.15	377,994,098.00

(2)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1,481.53	39,898.89		39,027.90		282,352.5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8,340.17	67,201.24		139,843.06		65,698.35
发出商品	1,263,137.92	1,070,182.38		1,117,361.80		1,215,958.50
合同履约成本	2,296,809.53			2,296,809.53		
合 计	3,979,769.15	1,177,282.51		3,593,042.29		1,564,009.37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0,258,342.22	9,906,594.69
所得税预缴税额	105.81	108.08
银行理财产品	81,235,678.83	13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利息	350,686.32	483,960.80
合 计	101,844,813.18	140,390,663.57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28,580,239.20	121,943,113.62
固定资产清理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128,580,239.20	121,943,113.6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同能源管理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b>一、账面原值</b>						
1、上年年末余额	125,919,154.35	40,345,553.88	3,780,458.16	13,937,753.14	12,647,662.10	196,630,581.63
2、本期增加金额	15,012,170.41	1,163,845.07	359,115.06		1,840,784.94	18,375,915.48
(1) 购置	3,247,365.01	1,102,561.46	359,115.04		1,840,784.96	6,549,826.47
(2) 在建工程转入	11,800,097.85	25,991.16				11,826,089.01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5,292.45	35,292.45	0.02		-0.02	
3、本期减少金额	41,564.00	40,529.90			333,382.73	415,476.63
(1) 处置或报废	41,564.00	40,529.90			333,382.73	415,476.63
4、期末余额	140,889,760.76	41,468,869.05	4,139,573.22	13,937,753.14	14,155,064.31	214,591,020.48
<b>二、累计折旧</b>						
1、上年年末余额	34,921,853.05	21,692,913.53	2,812,851.46	9,379,798.07	5,880,051.90	74,687,468.01
2、本期增加金额	5,240,213.51	3,189,459.87	114,329.43	1,477,268.46	1,640,771.36	11,662,042.63
(1) 计提	5,240,213.51	3,189,459.87	114,329.43	1,477,268.46	1,640,771.36	11,662,042.63
3、本期减少金额	39,485.80	38,503.39			260,740.17	338,729.36
(1) 处置或报废	39,485.80	38,503.39			260,740.17	338,729.36
4、期末余额	40,122,580.76	24,843,870.01	2,927,180.89	10,857,066.53	7,260,083.09	86,010,781.28
<b>三、减值准备</b>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b>四、账面价值</b>						
1、期末账面价值	100,767,180.00	16,624,999.04	1,212,392.33	3,080,686.61	6,894,981.22	128,580,239.2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90,997,301.30	18,652,640.35	967,606.70	4,557,955.07	6,767,610.20	121,943,113.62

②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③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本公司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⑤本公司期末对固定资产期末价值逐项进行检查，不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11、在建工程**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59,277,659.79	11,784,367.72
工程物资		
减：减值准备		
合 计	59,277,659.79	11,784,367.72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需安装设备	5,701,502.73		5,701,502.73	1,314,765.90		1,314,765.90
变频器和 SVG 研 发升级及扩产项 目 6#厂房				10,178,616.11		10,178,616.11
轨道交通再生制 动能量逆变吸收 装置研发升级及 扩产项目 5#厂房	15,434,873.02		15,434,873.02	141,854.21		141,854.21
研发中心建设项 目	38,141,284.04		38,141,284.04	101,961.69		101,961.69
1#、2#厂房地面 返修项目				47,169.81		47,169.81
合 计	59,277,659.79	-	59,277,659.79	11,784,367.72	-	11,784,367.72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变频器和 SVG 研发升级及扩产 项目 6#厂房	15,266,664.00	10,178,616.11	1,574,311.93	11,752,928.04		
轨道交通再生制 动能量逆变吸收 装置研发升级及 扩产项目 5#厂房	26,550,720.00	141,854.21	15,293,018.81			15,434,873.02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研发楼	45,987,700.00	101,961.69	38,039,322.35			38,141,284.04
合计		10,422,432.01	54,906,653.09	11,752,928.04		53,576,157.06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变频器和 SVG 研发升级及扩产项目 6#厂房	76.98	100.00				募投资金
轨道交通再生制动能量逆变吸收装置研发升级及扩产项目 5#厂房	58.13	58.13				募投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研发楼	82.94	82.94				募投资金
合计	--	--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4,319,876.21	9,559,242.05	43,879,118.26
2、本期增加金额	2,358.49	-	2,358.49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2,358.49	-	2,358.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34,322,234.70	9,559,242.05	43,881,476.75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二、累计摊销			-
1、上年年末余额	8,127,362.49	1,824,656.65	9,952,019.14
2、本期增加金额	686,397.58	1,020,132.09	1,706,529.67
(1) 计提	686,397.58	1,020,132.09	1,706,529.6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期末余额	8,813,760.07	2,844,788.74	11,658,548.81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508,474.63	6,714,453.31	32,222,927.94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6,192,513.72	7,734,585.40	33,927,099.12

(2)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本公司无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模具费	1,478,951.73		439,941.00		1,039,010.73
开办费	378,709.77		31,900.80		346,808.97
租赁房屋装修费		231,014.49	150,157.62		80,856.87
合计	1,857,661.50	231,014.49	621,999.42		1,466,676.57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095,159.82	9,552,252.01	59,353,304.85	8,917,205.79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63,310.87	24,496.63	1,080,969.82	162,145.47
股权激励费用	22,382,800.00	3,357,420.00	7,279,600.00	1,091,940.00
预提费用	20,933,868.16	3,140,080.22	15,587,122.62	2,340,057.57
合 计	107,575,138.85	16,074,248.86	83,300,997.29	12,511,348.83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付工程款	2,319,784.32	3,216,475.18
预付设备款	13,944,100.37	1,531,929.70
预付软件款		278,010.50
合 计	16,263,884.69	5,026,415.38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409,017.02	保证金及利息
合 计	109,409,017.02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9,000,000.00
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	1,664,000.00	
应付未到期利息		8,000.00
合 计	1,664,000.00	9,008,000.00

注：公司将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向银行贴现，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负有被追索权，因不满足金融工具终止确认条件，公司将其在短期借款中列示。

18、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956,533.80	275,168,217.59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
合 计	292,956,533.80	275,168,217.59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681,352,854.51	540,998,145.01
应付设备款	3,082,114.46	18,994,241.05
其他	28,361,006.48	13,480,712.86
合 计	712,795,975.45	573,473,098.92

注：应付账款-其他主要为运费、维保费、技术服务费等。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0、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货款	139,613,468.55	105,283,864.10
合 计	139,613,468.55	105,283,864.10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589,686.78	213,921,302.01	191,217,617.21	75,293,371.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55.75	18,050,598.70	18,050,598.70	1,355.75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52,591,042.53	231,971,900.71	209,268,215.91	75,294,727.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543,450.55	190,719,134.12	170,720,126.68	65,542,457.99
2、职工福利费	-	4,729,926.92	4,729,926.92	-
3、社会保险费	944.35	5,743,014.31	5,743,051.71	906.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5.65	5,375,959.60	5,375,997.00	888.25
工伤保险费	18.70	367,054.71	367,054.71	18.70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600.00	8,401,964.90	8,401,964.90	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44,691.88	4,327,261.76	1,622,547.00	9,749,406.64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52,589,686.78	213,921,302.01	191,217,617.21	75,293,371.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09.00	12,676,825.89	12,676,825.89	1,309.00
2、失业保险费	46.75	552,241.53	552,241.53	46.75
3、企业年金缴费		4,821,531.28	4,821,531.28	
合计	1,355.75	18,050,598.70	18,050,598.70	1,355.75

22、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产税	422,464.27	296,032.89
土地税	198,156.83	98,055.80
增值税	13,489,050.58	8,988,353.57
个人所得税	1,315,273.67	1,427,562.20
所得税	8,299,635.02	9,020,718.87
城建税	562,535.94	452,162.72
教育费附加	331,714.55	271,297.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143.03	180,865.09
印花税	301,806.04	593,009.92
合计	25,141,779.93	21,328,058.69

23、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152,294.37	9,047,881.78
合计	11,152,294.37	9,047,881.78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金	247,800.00	507,800.00
员工暂扣款		3,180,493.37
应付员工报销款	8,376,040.04	3,299,096.34
其他款项	2,528,454.33	2,060,492.07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11,152,294.37	9,047,881.78

②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4、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85,218,174.74	214,335,339.77
待转销项税额	17,875,063.32	8,050,527.88
合 计	203,093,238.06	222,385,867.65

25、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178,153.53		945,019.92	4,233,133.61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00,000.00		425,000.00	1,275,000.00	政府补助
合 计	6,878,153.53		1,370,019.92	5,508,133.61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压变频器扩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产业化项目	4,194,820.00		645,020.00		3,549,800.00	与资产相关
山东省电力电子与变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783,333.53		99,999.92		683,333.61	与资产相关
大功率动力电池智能精密测试仪器研制与产业化应用项目	1,700,000.00		425,000.00		1,2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6,878,153.53	-	1,370,019.92	-	5,508,133.61	—

26、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9,950,000.00						139,950,000.0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27、资本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562,891,627.72			562,891,627.72
其他资本公积	7,279,600.00	15,103,200.00		22,382,800.00
合 计	570,171,227.72	15,103,200.00		585,274,427.72

注：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所致。

28、专项储备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913,296.49	282,306.49	3,630,990.00
合 计		3,913,296.49	282,306.49	3,630,990.00

29、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4,740,111.74	16,367,837.82		81,107,949.56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64,740,111.74	16,367,837.82		81,107,949.56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69,739,964.62	310,211,165.27
调整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369,739,964.62	310,211,165.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622,637.23	128,686,416.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67,837.82	13,177,616.8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980,000.00	55,9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3,014,764.03	369,739,964.62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8,239,453.61	1,209,544,122.18	1,292,991,469.72	956,936,936.16
其他业务	32,580,529.35	21,073,048.85	10,270,527.57	3,810,489.11
合 计	1,700,819,982.96	1,230,617,171.03	1,303,261,997.29	960,747,425.27

(2) 收入及成本分解信息

收入类别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电机驱动与控制类	355,412,871.23	232,873,249.98	226,792,711.01	161,052,127.29
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类	973,350,599.50	752,649,151.91	620,865,786.09	481,702,715.95
高端变频器类	22,136,017.73	16,646,085.50	63,128,653.20	42,039,482.11
煤矿智能控制装备	53,904,204.16	23,235,885.84	40,628,026.88	18,160,255.94
储能系统	177,133,483.56	140,631,233.19	287,267,769.97	233,033,962.85
其他	86,302,277.43	43,508,515.76	54,308,522.57	20,948,392.02
小计	1,668,239,453.61	1,209,544,122.18	1,292,991,469.72	956,936,936.16
其他业务收入	32,580,529.35	21,073,048.85	10,270,527.57	3,810,489.11
合 计	1,700,819,982.96	1,230,617,171.03	1,303,261,997.29	960,747,425.27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东北	55,887,524.52	40,961,893.32	17,060,427.44	12,887,665.69
华北	325,019,348.12	240,342,273.62	213,805,875.52	165,409,916.78
华东	724,961,116.17	493,617,108.27	458,471,159.46	317,611,920.87
华南	102,447,047.06	73,813,538.47	88,062,678.92	69,472,333.31
华中	143,457,074.00	106,855,622.30	136,113,434.39	95,082,927.65
西北	236,112,675.09	185,747,747.36	172,596,913.46	135,138,555.99
西南	80,354,668.65	68,205,938.84	206,880,980.53	161,333,615.87
小计	1,668,239,453.61	1,209,544,122.18	1,292,991,469.72	956,936,936.16
其他业务收入	32,580,529.35	21,073,048.85	10,270,527.57	3,810,489.11
合 计	1,700,819,982.96	1,230,617,171.03	1,303,261,997.29	960,747,425.27
按商品转让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700,819,982.96	1,230,617,171.03	1,303,261,997.29	960,747,425.27
合 计	1,700,819,982.96	1,230,617,171.03	1,303,261,997.29	960,747,425.27

(3) 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客户 1	115,937,964.50
客户 2	110,663,442.10
客户 3	78,660,460.12
客户 4	44,613,274.35
客户 5	32,629,026.52
合计	382,504,167.59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22.49%

(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说明

本公司主要销售电力电机驱动类设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电机驱动与控制类、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类、煤矿智能控制装备、储能系统等产品，根据合同约定以产品发运至客户指定的地点，安装调试（如需要）完成后，根据取得的客户签署的安装调试单（签收单）的时间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高端变流器类产品，根据合同约定以产品运抵客户指定地点，安装完成并经客户试运行合格，取得客户签署的验收证明的时间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3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3,771.55	2,034,012.05
教育费附加	1,647,995.89	1,219,977.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98,663.92	813,439.74
房产税	1,400,194.67	1,184,132.16
土地使用税	787,174.64	392,223.80
车船使用税	6,593.94	6,593.94
印花税	794,031.39	814,907.99
合 计	8,498,426.00	6,465,286.94

3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福利	99,586,193.14	69,561,678.27
销售服务费	7,616,186.92	2,705,295.19
广告费	4,733,297.81	1,298,436.17
投标费	5,016,930.38	2,736,124.60
办公费	1,283,027.33	1,280,191.41
差旅费	18,658,710.11	12,453,433.78
业务招待费	6,698,635.44	4,693,171.63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售后费用	3,578,661.06	1,725,393.28
股权激励	3,001,200.00	1,443,900.00
其他	1,535,038.38	1,430,835.82
合 计	151,707,880.57	99,328,460.15

**3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6,206,896.22	43,429,816.98
折旧摊销费	2,960,596.18	2,312,500.36
差旅费	1,152,712.65	658,242.04
办公费	4,612,543.34	4,295,267.34
业务招待费	667,894.92	458,809.37
中介机构费	2,247,256.06	2,353,643.40
咨询费	1,567,612.87	1,723,472.97
股权激励费	7,736,400.00	3,745,500.00
其他	2,977,288.22	792,556.75
合 计	80,129,200.46	59,769,809.21

**3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材料	12,445,663.54	3,444,299.54
直接人工	50,455,678.19	45,849,433.38
其他费用	15,176,885.96	10,195,557.00
合 计	78,078,227.69	59,489,289.92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65,233.34	182,244.45
减：利息收入	5,800,855.75	3,939,147.42
利息净支出	-5,735,622.41	-3,756,902.97
手续费及其他	487,640.09	347,486.93
合 计	-5,247,982.32	-3,409,416.04

**37、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5,248,723.66	26,954,464.31	5,031,063.19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67,340.25	198,496.95	167,340.25
合 计	35,416,063.91	27,152,961.26	5,198,403.44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类）预算指标—高压变频器扩产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补助 2013 年节能重点工程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重大示范项目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产业化项目资金	645,020.00	645,02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山东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技创新工程经费—山东省电力电子与变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99,999.92	99,999.92	与资产相关
第八届山东省省长质量奖奖励（省级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汶上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85,758.5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汶上县深化人才强县战略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奖励扶持政策资金—人才平台创建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汶上县深化人才强县战略实施重点人才工程奖励扶持政策资金—院士工作站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资助经费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宁市 2022 年博士后站（基地）建站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国家科学进步二等奖）奖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八届山东省省长质量奖奖励（市级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第八届山东省省长质量奖奖励（县级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南分公司 2022 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补贴		81,073.76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济宁市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综合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市级授权发明专利资助资金		2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首版（次）软件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2 年度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2022 年度泰山产业创新领军人才项目（平台类）经费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嵌入式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	30,217,660.47	19,791,645.69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省级工业转型发展资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济宁市 2022 年第二批企业上市挂牌融资市级奖励资金	146,1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山东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资助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人才平台奖励扶持资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市级授权发明专利资助资金	3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省重点扶持区域引进急需紧缺人才项目资助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汶上县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宁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宁科技创新优秀团队奖励资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济宁市 2023 年度纳统企业研发补助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济宁市创新项目研发投入奖补资金	70,6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首台(套)技术装备及关键核心零部件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汶上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资助奖励	53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人才建设资助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工程科技创新资助经费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济宁市创新领军人才资助经费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济宁市“人才飞地”人才平台奖励经费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济宁市专利导航项目资金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技术创新引导计划(科技型企业培育)财政补助资金	3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济宁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济南分公司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补贴	77,343.27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一次性扩岗补贴	96,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主申报入选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动力电池高通量数据同步采集与处理系统研制)项目资金	42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杭州市留工培训补贴		5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22 年应届毕业生扩岗补贴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增值税加计抵扣政策税收优惠		2,466.44	与收益相关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合计	35,248,723.66	26,954,464.31	
<b>38、投资收益</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重组收益	-145,209.77	-186,018.65	
理财利息收入	3,377,707.27	8,378,955.28	
合 计	3,232,497.50	8,192,936.63	
<b>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结构性存款利息		1,051,227.70	
合 计		1,051,227.70	
<b>40、信用减值损失</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75,241.54	1,656,452.6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05,346.34	-12,460,080.4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8,544.34	-1,078,076.25	
合 计	-9,329,132.22	-11,881,704.08	
<b>41、资产减值损失</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1,177,282.51	-3,012,758.91	
合 计	-1,177,282.51	-3,012,758.91	
<b>42、资产处置收益</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6,315.07		-16,315.07
合 计	-16,315.07		-16,315.07
<b>43、营业外收入</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赔偿金	39,904.43	26,619.47	39,904.43
其他	118,020.66	42,640.64	118,020.66
合 计	157,925.09	69,260.11	157,925.09
<b>44、营业外支出</b>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支出	295.00		295.00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赔偿金、违约金及其他	407,455.57	30.56	407,455.57
合 计	607,750.57	200,030.56	607,750.57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076,471.15	18,973,759.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62,900.03	-4,800,124.07
合 计	18,513,571.12	14,173,635.4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84,713,065.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706,959.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7,275.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6,283.2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647.75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9.18
税率调整导致上年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2,398.4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544,336.73
所得税费用	18,513,571.12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保证金收回	3,708,790.78	45,697,242.10
政府补助	3,920,326.06	8,113,829.21
利息收入	5,981,158.67	3,939,147.42
罚款、赔偿金收入	87,525.71	
其他		101,801.42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 计	13,697,801.22	57,852,020.1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中的其他现金支出	27,248,058.63	24,877,620.29
管理费用中的其他现金支出	13,225,308.06	6,328,693.07
研发费用中的其他现金支出	11,156,591.81	11,699,726.77
往来款、保证金支出	4,617,444.73	56,982,154.69
其他	2,158,225.85	552,216.28
	58,405,629.08	100,440,411.10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66,199,494.54	128,069,398.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77,282.51	3,012,758.91
信用减值损失	9,329,132.22	11,881,704.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662,042.63	10,353,959.38
无形资产摊销	1,706,529.67	1,192,31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1,999.42	65,89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6,315.07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5.0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051,227.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5,536.26	182,244.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2,497.50	-8,192,936.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62,900.03	-4,800,12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572,244.72	-147,346,705.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577,340.30	-353,975,851.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9,324,246.19	407,329,512.19
专项储备	3,630,990.0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股权激励	15,103,200.00	7,279,6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072,080.96	54,000,541.80
<b>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2,535,741.22	284,591,070.61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284,591,070.61	187,061,866.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944,670.61	97,529,204.0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5,511.65	14,107.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2,530,229.57	284,576,963.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535,741.22	284,591,070.6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1,196,873.85	82,725,278.03	使用受到限制
履约保函保证金	27,788,105.90	46,757,541.11	使用受到限制
保证金利息	424,037.27	754,435.13	使用受到限制
	109,409,017.02	130,237,254.27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4) 分类列示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从上年年末余额到期末余额所发生的变动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008,000.00	6,664,000.00		14,008,000.00		1,664,000.00
合 计	9,008,000.00	6,664,000.00		14,008,000.00		1,664,000.00

(5)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项 目	本期金额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738,710,392.10
其中：支付货款	694,242,153.26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款项	26,114,824.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票据	18,353,414.14

48、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32之说明。

②计入本年损益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资产金额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金额
短期租赁与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2,084,847.75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265,200.34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 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金额
租赁收入	118,702.15
与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
合 计	118,702.15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78,078,227.69	59,489,289.92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 计	78,078,227.69	59,489,289.92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直接材料	12,445,663.54	3,444,299.54
直接人工	50,455,678.19	45,849,433.38
其他费用	15,176,885.96	10,195,557.00
合 计	78,078,227.69	59,489,289.92

(2) 资本化研发支出

本期本公司无资本化研发支出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易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杭州市	杭州市	销售	100.00		设立
新风光(苏州)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研发	80.00		设立
新风光(青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青岛市	青岛市	销售	65.00		设立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本公司存在的出口业务，本公司出口业务规模较小，外币汇率若发生较大幅度波动，将一定程度影响公司的损益。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3) 其他价格风险

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等导致其他价格风险的因素，因此，未对公司造成风险。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为有效防范，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1) 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

(2) 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季度分析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公司通过上述主要防范措施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到期债权，降低风险。由于公司客户大多为资信良好的企业，管理层认为由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已大为降低。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金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664,000.00	1,664,000.00	1,664,000.0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应付票据	292,956,533.80	292,956,533.80	292,956,533.80
应付账款	712,795,975.45	712,795,975.45	712,795,975.45
其他应付款	11,152,294.37	11,152,294.37	11,152,294.37
合计	1,018,568,803.62	1,018,568,803.62	1,018,568,803.62

(续)

项 目	期初金额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008,000.00	9,008,000.00	9,008,000.00	
应付票据	275,168,217.59	275,168,217.59	275,168,217.59	
应付账款	573,473,098.92	573,473,098.92	573,473,098.92	
其他应付款	9,047,881.78	9,047,881.78	9,047,881.78	
合计	866,697,198.29	866,697,198.29	866,697,198.29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3,449,119.70	23,449,119.70
合计			23,449,119.70	23,449,119.70

(续)

项 目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114,301.37		146,114,301.37
应收款项融资			4,945,131.58	4,945,131.58
合计		146,114,301.37	4,945,131.58	151,059,432.9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系结构性存款，以预期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按照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兖矿东华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销售	290,000.00	38.25	38.25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山东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1	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7.3498%股份
2	何洪臣	持有公司 6.3483%股份，公司董事长
3	汶上开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5307%股份

(2) 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和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姓名	关联关系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份

(3) 报告期内与公司发生过交易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枣庄市建阳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城开关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柴里煤矿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4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5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6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7	兖矿中科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8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9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疏碱沟煤矿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0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1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2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3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4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5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6	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7	天津德通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18	深圳市三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19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0	山西朔州平鲁区龙矿大恒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1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2	山东兖矿集团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3	山东物商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4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5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6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7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中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8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西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29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南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0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1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2	山东华新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33	山东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4	山东东山王楼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5	山东东山古城煤矿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6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7	内蒙古贵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8	内蒙古恒坤化工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39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40	济宁亿金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41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42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43	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企业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费	6,886.73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17,789,231.59	2,254,652.50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城开关厂	材料费	26,548.67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材料费	1,116,090.28	1,317,499.22
山东能源集团装备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633,449.29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装修费	532,172.45	
山东能源集团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展览会费	25,471.70	
山东能源招标有限公司	标书费、服务费	276,642.45	145,822.64
山东纵横易购产业互联网有限公司	证书费		2,000.00
合计		20,406,493.16	3,719,974.36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货款	23,019,026.56	16,487,168.36
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725,663.72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柴里煤矿	货款	659,292.04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货款	5,274,229.51	4,010,212.25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货款	207,964.60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货款	335,398.23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货款	199,115.04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货款		61,946.90
山东兖矿国际焦化有限公司	货款	19,001.77	2,169.03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货款	252,212.39	15,044.25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货款	1,295,575.22	731,415.93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352,212.38	633,628.32
天津德通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934,513.27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货款	16,598.63	7,802.17
山东物商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752,212.38
山东东山王楼煤矿有限公司	货款		260,619.47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城开关厂	货款	750,299.12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2,907,761.02	21,280,380.57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西分公司	货款	24,966,814.13	10,323,362.83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中分公司	货款	1,077,893.81	429,900.88
山东东山古城煤矿有限公司	货款		575,221.24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南分公司	货款	1,731,199.15	
枣庄市建阳热电有限公司	货款	263,716.81	
山东华新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61,805.31	
山东东华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8,371.69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货款	1,506,637.17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83,815.93	
山西朔州平鲁区龙矿大恒煤业有限公司	货款	1,973,451.33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货款	1,935,398.24	6,264,442.48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货款	14,035,831.29	2,867,150.42
内蒙古恒坤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1,309,734.51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货款	79,646.02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货款	1,238,938.05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货款	5,547,392.30	168,090.96
贵州黔西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货款		215,044.25
山东能源重装集团金元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货款		1,218,584.07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电工程处	货款		232,743.36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6,890,265.48	
合计		119,450,040.21	68,846,874.63

(8)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477,266.16	7,619,896.6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八亿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195,600.00	19,560.00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2,060,051.80	352,794.80	2,008,274.96	189,635.55
鄂尔多斯市转龙湾煤炭有限公司	378,116.04	11,343.48	43,601.77	1,308.05
济宁亿金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158,400.00	15,840.00
内蒙古昊盛煤业有限公司	235,000.00	7,050.00		
内蒙古恒坤化工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	1,480,000.00	44,400.00
内蒙古黄陶勒盖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9,800.00	1,194.00	316,600.00	9,498.00
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	1,400,000.00	42,000.00		
山东东山古城煤矿有限公司	65,000.00	6,500.00	650,000.00	19,500.00
山东东山王楼煤矿有限公司			294,500.00	11,206.64
山东方大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90,000.00	2,700.00		
山东华新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7,804.60	6,234.14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114,100.00	93,423.00		
山东能源集团鲁西矿业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1,981,769.91	59,453.1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南分公司	374,712.40	11,241.37	204,663.74	6,139.91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西分公司	7,767,965.48	233,038.96	9,952,815.93	298,584.48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鲁中分公司	353,808.00	10,614.24	418,832.25	12,564.97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	8,027,696.80	240,830.90	1,015,279.98	30,458.40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1,493,625.93	44,808.78	6,684,320.00	200,529.60
山东能源集团物资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2,093,312.93	62,799.39	446,721.55	13,401.65
山东物商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	157,345.13
山东兖矿济三电力有限公司	267,756.45	120,636.11	249,000.00	48,001.20
山西朔州平鲁区龙矿大恒煤业有限公司	930,000.00	27,900.00	256,548.67	7,696.46
陕西未来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58,000.00	11,600.00
天津德通电气有限公司	933,600.00	28,008.00	400,000.00	12,000.00
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498,684.02	99,736.80	855,800.02	85,580.00
兖矿东华重工有限公司	195,200.00	5,856.00	724,124.78	21,723.74
兖矿鲁南化工有限公司	109,061.95	3,271.86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658,697.54	589,760.93	21,392,129.88	641,763.90
兖矿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158,778.64	274,763.36	21,893,552.23	708,120.52
兖矿新疆矿业有限公司硫磺沟煤矿	70,000.00	7,000.00	70,000.00	2,100.00
兖矿新疆能化有限公司物资分公司	648,561.95	19,456.86		
兖矿中科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200.00	59,100.00	118,200.00	23,640.00
兖煤菏泽能化有限公司	271,500.00	8,145.00	1,700.00	51.00
兖煤万福能源有限公司	94,712.00	2,841.36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4,696,353.24	140,890.60	4,336,735.78	133,604.27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柴里煤矿	745,000.00	22,350.00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城开关厂	1,234,911.00	102,849.74	526,400.00	52,640.00
枣庄市建阳热电有限公司	119,200.00	3,576.00		
枣庄矿业集团信诚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610,000.00	18,300.0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兖矿峰山化工有限公司	5,405.50	5,405.50	5,405.50	5,405.50
小 计	70,228,386.18	2,743,874.28	77,557,207.04	2,783,898.97
应收票据:				
鄂尔多斯市营盘壕煤炭有限公司	110,000.00	22,000.00		
深圳市三工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60,000.00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4,321.29		
小 计	5,230,000.00	266,321.29		
预付款项: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156.00			
小 计	156.00			
应收款项融资:				
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小 计	30,000.00			
合 计	75,488,542.18	3,010,195.57	77,557,207.04	2,783,898.9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山东兖矿集团长龙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739.27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1,548,421.60	724,584.88
山东能源集团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	2,457,571.23
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薛城开关厂		109,327.00
小 计	1,708,421.60	3,292,222.38
合同负债:		
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杨村煤矿	41,867.26	
山东能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88,888.89	888,888.89
小 计	930,756.15	888,888.89
合 计	2,639,177.75	4,181,111.27

十一、股份支付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第一次：22.18 元/股，2.5 年； 第二次 25.46 元/股，3 年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相关内容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和重要参数	以 Black-Scholes 模型为基础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382,8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5,103,2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担保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69,975,000.00 元（含税）。

2、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10,852,723.44	698,095,954.06
1 至 2 年	170,558,243.20	102,789,174.53
2 至 3 年	32,168,602.82	30,944,476.97
3 至 4 年	11,689,179.01	7,001,627.49
4 至 5 年	4,112,419.99	5,183,076.43
5 年以上	3,574,133.74	3,442,915.66
小 计	932,955,302.20	847,457,225.14
减：坏账准备	59,245,002.82	52,198,455.02
合 计	873,710,299.38	795,258,770.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15,316.73	0.74	6,915,316.73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26,039,985.47	99.26	52,329,686.09	5.65	873,710,299.38
其中：账龄组合	902,093,913.39	96.69	52,329,686.09	5.8	849,764,227.3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946,072.08	2.57			23,946,072.08
合 计	932,955,302.20	100.00	59,245,002.82		873,710,299.3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22,261.29	0.97	8,222,261.2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9,234,963.85	98.59	43,976,193.73	57.90	795,258,770.12
其中：账龄组合	835,516,045.36	98.15	43,976,193.73	57.90	791,539,851.6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718,918.49	0.44			3,718,918.49
合 计	847,457,225.14	100.00	52,198,455.02		795,258,770.12

①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尧矿峰山化工有限公司	5,405.50	5,40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185.00	121,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海泰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三六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8,000.00	6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700.00	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524,800.00	52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诺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33,500.00	33,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北控智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10,346.12	110,346.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朗禾农光聚合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	77,782.40	77,782.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能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700.00	3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锦矿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瑞天环保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	2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特利尔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5.14	6,295.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明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诚奥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郛城盛洪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353,314.66	353,314.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宏盛安泰煤业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95,649.00	495,6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氧化铝分公司	350,341.47	350,341.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方量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个体	12,400.00	1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乡市环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89,900.00	18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11,500.00	21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61,480.00	61,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什克腾旗立和热电有限公司	1,971,517.44	1,971,517.44	100.00	破产重整
苏州浩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	破产重整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合 计	6,915,316.73	6,915,316.73		
(续)				
应收账款 (按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北京天乐泰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1,185.00	121,18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三六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88,000.00	68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甘肃鼎盛新能源科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盛华化工有限公司	524,800.00	524,8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诺顿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北控碧临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10,346.12	110,346.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朗禾农光聚合科技有限公司	46,000.00	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中航动力控制有限公司	77,782.40	77,782.4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中能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4,700.00	3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锦矿电器有限公司	54,000.00	5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克什克腾旗立和热电有限公司	2,246,300.00	2,246,3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瑞天环保锅炉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岛特利尔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95.14	6,295.1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诚奥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郯城盛洪工控设备有限公司	353,314.66	353,314.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氧化铝分公司	350,341.47	350,341.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方量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	1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个体	12,400.00	12,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乡市环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89,900.00	189,9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邢台鹿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86,662.00	86,66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兖矿薛山化工有限公司	5,405.50	5,405.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昱辉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211,500.00	211,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青海油田分公司	61,480.00	61,4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潮州海泰气体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	3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盛微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700.00	64,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青海明泉新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9,000.00	19,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宏盛安泰煤业有限公司	5,500.00	5,5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兆丰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495,649.00	495,64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22,261.29	8,222,261.29	100.00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87,101,371.85	20,613,041.15	3.00
1-2 年	170,357,227.57	17,035,722.75	10.00
2-3 年	29,832,385.38	5,966,477.08	20.00
3-4 年	11,047,994.01	5,523,997.01	50.00
4-5 年	2,822,432.40	2,257,945.92	80.00
5 年以上	932,502.18	932,502.18	100.00
合 计	902,093,913.39	52,329,686.09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4,370,740.43	20,831,122.22	3.00
1-2 年	100,178,174.53	10,017,817.45	10.00
2-3 年	30,303,291.97	6,060,658.39	20.00
3-4 年	5,711,639.90	2,855,819.95	50.00
4-5 年	3,707,114.03	2,965,691.22	80.00
5 年以上	1,245,084.50	1,245,084.50	100.00
合 计	835,516,045.36	43,976,193.7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	52,198,455.02	8,353,492.36	-1,306,944.56		59,245,002.82
合 计	52,198,455.02	8,353,492.36	-1,306,944.56		59,245,002.82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98,730,472.04	10.58	6,541,119.95
客户 2	70,306,801.13	7.54	2,742,724.53
客户 3	61,063,217.91	6.55	1,831,896.54
客户 4	27,299,284.83	2.93	3,152,236.66
客户 5	20,242,387.41	2.17	618,352.62
合计	277,642,163.32	29.76	14,886,330.30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960,645.74	28,029,721.21
合 计	25,960,645.74	28,029,721.21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23,852,305.45	26,559,249.06
1 至 2 年	2,232,705.66	1,137,483.30
2 至 3 年	261,085.82	152,945.00
3 至 4 年	18,500.00	2,193,700.00
4 至 5 年	2,067,900.00	300.00
5 年以上	950.00	29,621.14
小 计	28,433,446.93	30,073,298.50
减：坏账准备	2,472,801.19	2,043,577.29
合 计	25,960,645.74	28,029,721.2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保证金	14,431,955.37	21,531,166.54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费	3,395,440.09	4,868,275.83
业务借款	1,117,973.07	1,181,069.37
社保公积金及其他	3,634,569.39	1,684,498.52
合并范围内往来	5,853,509.01	808,288.24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小计	28,433,446.93	30,073,298.50
减：坏账准备	2,472,801.19	2,043,577.29
合计	25,960,645.74	28,029,721.2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2,043,577.29			2,043,577.29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9,223.90			429,223.9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472,801.19			2,472,801.19

④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5,440.09	1 年以内	11.94	101,863.20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1,260,000.00	4-5 年	4.43	1,008,000.00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966,847.00	1 年以内	3.40	29,005.41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公司	投标保证金	854,340.00	2-3 年、4-5 年	3.00	611,868.00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50,000.00	1 年以内	2.99	25,500.00
合计		7,326,627.09		25.77	1,776,236.61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756,100.00		30,756,100.00	4,756,100.00		4,756,1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756,100.00		30,756,100.00	4,756,100.00		4,756,1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易嘉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1,321,700.00			1,321,700.00		
新风光(苏州)技术有限公司	3,434,400.00			3,434,400.00		
新风光(青岛)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4,756,100.00	26,000,000.00	-	30,756,100.00	-	-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59,763,011.09	1,209,813,931.18	1,292,834,866.58	957,094,291.70
其他业务	32,672,662.56	22,092,881.86	11,348,341.76	3,810,489.11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 计	1,692,435,673.65	1,231,906,813.04	1,304,183,208.34	960,904,780.81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债务重组收益	-145,209.77	-186,018.65
理财利息收入	3,377,707.27	8,378,955.28
合 计	3,232,497.50	8,192,936.63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十六、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315.07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031,063.19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377,707.27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06,944.56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45,209.77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9,825.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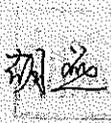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104,364.7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365,655.87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38,708.8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7,738,710.2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2	1.18	1.1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8	1.13	1.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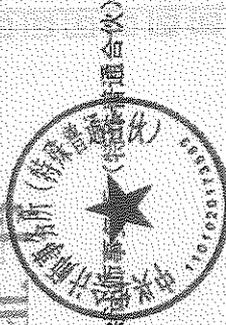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2022 年审计报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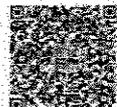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  
您可以通过“扫一扫”或进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网站(<http://www.zhxh.com>) 进行查询  
服务热线：400-888-2381



## 目 录

---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送

1.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 三、审计报告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ke SOHO, 20 Lik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6 传真 (fax): 010-51423816

##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3）第 030156 号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风光”）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风光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风光，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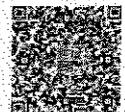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 1、事项描述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1,303,261,997.29 元，较 2021 年度增长 38.23%。由于营



业收入对公司利润产生直接且重要的影响，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针对主要客户和本年度新增客户，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客户的安装调试单、销售合同、收款单据等；
- (3) 向本年度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的发生额、销售回款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做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确认的安装调试单及销售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二) 应收账款可回收性

### 1、事项描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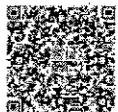
2022年12月31日新风光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791,982,394.64元，账面价值较高，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2.73%。由于新风光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并复核其合理性；
-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
- (4) 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核对其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 (5) 针对各期余额，对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 四、其他信息



新风光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风光 2022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风光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风光、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风光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风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风光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风光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4月24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414,828,324.88	298,076,317.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46,114,301.37	172,737,708.56
应收票据	3	230,237,358.30	183,094,248.18
应收账款	4	791,982,394.64	566,384,734.91
应收款项融资	5	4,945,131.58	1,262,992.30
预付款项	6	98,907,666.52	20,553,359.90
其他应收款	7	27,557,126.20	16,381,94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377,994,098.00	235,177,784.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b>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b>			
其他流动资产	9	140,390,663.57	150,646,179.52
<b>流动资产合计</b>		<b>2,232,957,065.06</b>	<b>1,644,315,266.01</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	121,943,113.62	118,172,136.25
在建工程	12	11,784,367.72	3,990,820.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	33,927,069.12	27,966,963.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	1,857,661.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2,511,348.83	7,711,22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	5,026,415.38	3,190,166.71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87,050,086.17</b>	<b>181,031,330.46</b>
<b>资产总计</b>		<b>2,420,007,071.23</b>	<b>1,805,346,596.47</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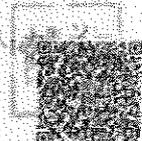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承上页)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短期借款	17	5,608,06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付票据	18	275,165,217.59	44,590,000.00
应付账款	19	573,473,095.92	358,456,304.29
预收账款			
合同负债	20	105,283,864.10	61,270,934.00
应付职工薪酬	21	52,591,042.53	21,537,463.46
应交税费	22	21,328,058.68	14,274,875.94
其他应付款	23	9,047,881.78	8,335,016.29
待转销售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	222,385,657.66	175,633,635.94
流动资产合计		1,268,265,031.26	734,600,135.11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	5,578,153.53	5,123,17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78,153.53	5,123,173.45
负债合计		1,273,843,184.79	740,723,308.56
<b>股东权益:</b>			
股本	26	139,950,000.00	139,9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	570,171,227.72	562,651,627.7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	54,740,111.24	51,552,494.92
未分配利润	29	359,735,964.62	310,311,165.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144,601,304.08	1,064,515,287.91
少数股东权益		241,582.35	
股东权益合计		1,144,842,886.44	1,064,515,287.9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420,007,071.23	1,805,345,595.4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新风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03,261,487.23	942,806,177.49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33	1,303,261,487.23	942,806,177.49
二、营业成本		1,184,386,884.45	847,298,821.18
其中: 营业成本	33	850,767,421.27	616,872,642.24
税金及附加	34	6,456,266.66	4,876,125.14
销售费用	35	56,322,465.76	29,816,311.22
管理费用	36	109,308,885.28	47,552,385.28
研发费用	36	114,489,239.92	109,464,211.23
财务费用	37	1,639,435.94	652,644.89
其中: 利息费用		1,639,435.94	652,644.89
利息收入		2,338,147.42	1,442,287.87
加: 其他收益	38	27,452,667.26	22,247,232.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	8,192,395.63	5,599,727.6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	1,051,227.79	1,403,496.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	-1,261,204.28	-4,167,267.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	-2,012,738.81	733,16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		2,727.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2,571,804.44	119,388,488.14
加: 营业外收入	44	59,290.11	12,670.63
减: 营业外支出	45	206,680.58	361,389.5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424,414.97	119,039,869.18
减: 所得税费用	46	14,173,618.48	12,187,128.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50,796.49	106,852,740.3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性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250,796.49	106,852,740.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8,826,416.17	128,085,716.8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424,38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250,796.49	106,852,740.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826,416.17	128,085,716.8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424,380.3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0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1	0.50

法定代表人: 柳 强 总经理: 柳 强 财务总监: 柳 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8,435,412.34	523,501,299.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82,378.95	16,036,794.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1	57,852,020.15	64,601,191.6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3,069,809.44</b>	<b>604,229,266.2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711,772.34	269,897,572.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121,124.02	135,852,48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795,960.18	55,706,08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	100,440,411.10	106,347,622.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39,069,267.64</b>	<b>667,903,768.1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4,000,541.80</b>	<b>36,325,518.0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765,936.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17,000.85	4,493,45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32,682,937.11</b>	<b>4,493,451.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170,737.39	17,484,556.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114,501.37	351,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2,285,238.76</b>	<b>388,734,556.5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397,698.35</b>	<b>-384,241,065.5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8,600.00	459,071,326.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028,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9,886,600.00</b>	<b>460,071,326.34</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58,934.91	26,013,242.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		14,137,218.79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758,934.91</b>	<b>60,150,460.94</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872,334.91</b>	<b>399,920,865.4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031,858.25	115,658,541.1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6	<b>284,591,070.61</b>	<b>187,061,868.56</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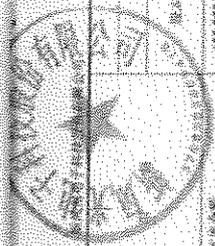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金额	单位	金额	单位	金额	单位	金额	单位
一、所有者权益	131,980,205.00	元	682,801,837.22				814,782,042.22	
1. 实收资本	131,980,205.00	元	682,801,837.22				814,782,042.22	
2. 资本公积			7,275,809.86				7,275,809.86	
3. 盈余公积			2,770,202.00				2,770,202.00	
4. 未分配利润			7,275,809.86				7,275,809.86	
二、负债								
1. 短期借款								
2. 应付账款								
3. 预收账款								
4. 应付职工薪酬								
5. 应交税费								
6. 其他应付款								
7. 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980,205.00	元	814,782,042.22				814,782,042.22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财务总监: 王新强  
财务负责人: 孙志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2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权益变动	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	年末	优先股	永续债									
1. 股本	184,800,000.00	184,800,000.00			364,800,000.00			39,300,000.00	237,272,477.42		237,272,477.42	646,172,477.42	646,172,477.42
2. 其他权益工具								19,000,000.00	19,000,000.00		19,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3. 资本公积	34,800,000.00	34,800,000.00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408,000,000.00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4. 其他综合收益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4,200,000.00	8,400,000.00	8,400,000.00
5. 专项储备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6. 盈余公积	30,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7. 未分配利润	168,072,477.42	168,072,477.42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872,477.42	321,872,477.42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1,632,000,000.00	1,632,000,000.00
9. 负债													
10. 负债合计													
11. 所有者权益和负债合计	321,872,477.42	321,872,477.42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816,000,000.00	1,632,000,000.00	1,632,000,000.00



新风光

2022年度

新风光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5,977,570.75	293,331,815.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114,301.37	172,737,705.5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230,058,015.30	193,094,248.18
应收票据	1	795,250,770.12	568,114,968.65
应收款项融资		4,818,931.58	1,262,982.30
预付款项		90,733,259.77	20,553,359.90
其他应收款	2	28,029,721.21	16,381,777.67
存货		377,760,013.07	235,177,784.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0,002,869.85	150,548,900.57
流动资产合计		2,227,753,495.96	1,638,204,554.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4,755,100.00	1,32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102,953.37	118,189,435.89
在建工程		114,294,362.72	3,990,820.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3,927,099.12	27,925,053.12
使用权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35,39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08,705.25	7,574,247.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25,415.38	3,150,165.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0,241,079.07	162,313,352.64
资产总计		2,417,994,575.03	1,800,517,907.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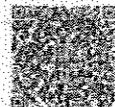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续上页)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9,089,09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5,168,217.69	44,600,000.00
应付账款		573,405,560.85	388,456,834.2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4,854,226.93	81,270,634.00
应付职工薪酬		52,123,873.45	21,851,063.36
应交税费		21,323,778.26	14,274,878.64
其他应付款		8,801,627.27	9,309,380.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2,515,723.58	175,653,581.64
流动负债合计		1,267,001,407.93	734,578,08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878,153.33	6,123,17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78,153.33	6,123,173.45
负债合计		1,273,879,561.26	740,701,262.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9,950,000.00	139,9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70,171,327.72	562,801,627.29
盈余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735,437.54	61,558,814.56
未分配利润		303,257,354.61	305,418,189.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4,116,013.87	1,000,818,63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17,995,575.13	1,861,519,907.1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注释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	1,304,183,208.34	942,808,171.40
减：营业成本	7	660,904,780.83	678,672,042.24
税金及附加		6,465,892.03	4,878,793.19
销售费用		98,557,928.85	78,536,305.17
管理费用		58,798,297.11	47,572,283.74
研发费用		57,872,723.24	39,316,818.29
财务费用		-3,391,366.06	953,051.58
其中：利息费用		182,244.45	25,666.60
利息收入		3,919,939.44	1,158,329.19
加：其他收益		27,142,985.02	22,257,401.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92,936.63	5,009,792.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1,227.70	1,403,498.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87,513.33	-5,274,238.7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12,758.91	-733,169.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7.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466,050.85	119,044,450.21
加：营业外收入		69,260.11	32,639,613.51
减：营业外支出		200,030.56	561,293.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336,080.40	131,122,781.72
减：所得税费用		14,339,301.57	15,077,487.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996,778.83	116,045,315.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996,778.83	116,045,315.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996,778.83	116,045,315.89

（附财务报表附注在本财务报表的附注部分）

法定代表人：丁振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邵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西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5,586,080.66	620,888,872.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82,376.95	16,036,79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57,702.24	64,589,50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126,139.85	691,515,178.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208,650.01	269,972,907.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388,284.74	135,776,95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732,321.37	55,706,089.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16,102.90	108,541,93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638,449.02	569,997,91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487,690.83	34,617,255.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3,788,936.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17,099.65	4,493,45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706,035.91	4,493,45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74,137.64	17,484,506.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648,761.37	351,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522,899.01	368,734,506.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83,136.90	-364,241,055.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0,071,326.3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8,000.00	460,071,326.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758,934.91	28,013,242.1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7,218.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58,934.91	62,150,460.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50,934.91	398,920,865.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22,952.82	70,297,063.2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317,363.66	112,020,30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740,316.48	182,317,363.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1 年审计报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审计报告附送

#### 1.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 2.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 3.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 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 6. 财务报表附注

### 三、审计报告附件

####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 3.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Location):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 (tel): 010-51423818 传真 (fax): 010-51423816

# 审计报告

中兴华审字（2022）第 030051 号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风光”）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风光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风光，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 1、事项描述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942,808,171.40 元，较 2020 年度增长 11.72%。由于营业

收入对公司利润产生直接且重要的影响，为此我们确定营业收入的确认是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营业收入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销售及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针对主要客户和本年度新增客户，采取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客户的安装调试单、销售合同、收款单据等；
- (3) 向本年度主要客户函证销售收入的发生额、销售回款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 (4)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做截止性测试，选取样本核对客户确认的安装调试单及销售合同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5) 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同行业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毛利率变动情况，复核收入的合理性。

## (二) 应收账款可回收性

### 1、事项描述

2021年12月31日新风光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66,384,734.91元，账面价值较高，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31.37%。由于新风光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确定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 了解管理层与计提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运行的有效性；
- (2) 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并复核其合理性；
-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复核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
- (4) 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核对其期末余额的准确性；
- (5) 针对各期余额，对期后回款情况进行检查。

## 四、其他信息

新风光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风光 2021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风光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新风光、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风光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风光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风光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风光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张都堂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都堂

2022年4月11日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	298,076,317.97	199,069,54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2,737,708.56	
应收票据	3	183,094,248.18	153,884,894.14
应收账款	4	566,384,734.91	467,205,521.33
应收款项融资	5	1,262,992.30	6,087,241.00
预付款项	6	20,553,359.90	3,326,540.77
其他应收款	7	16,391,940.48	16,312,313.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	235,177,784.19	198,939,249.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	150,646,179.52	14,259,921.19
<b>流动资产合计</b>		<b>1,644,315,266.01</b>	<b>1,059,085,225.20</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	119,172,136.25	99,284,876.05
在建工程	12	3,990,820.62	9,777,447.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	27,966,983.12	28,934,041.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7,711,224.76	7,480,28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3,190,165.71	2,522,786.1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61,031,330.46</b>	<b>147,999,440.02</b>
<b>资产总计</b>		<b>1,805,346,596.47</b>	<b>1,207,084,665.2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王世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侯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6		20,023,5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	44,800,000.00	89,000,000.00
应付账款	18	388,456,304.29	298,256,488.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	81,270,934.09	70,632,667.66
应付职工薪酬	20	21,837,463.46	30,692,478.97
应交税费	21	14,274,878.04	9,791,180.73
其他应付款	22	6,335,016.29	7,118,291.6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	175,633,538.94	117,276,266.19
<b>流动负债合计</b>		<b>734,608,135.11</b>	<b>652,790,901.8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	6,123,173.45	7,068,19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6,123,173.45</b>	<b>7,068,193.37</b>
<b>负债合计</b>		<b>740,731,308.56</b>	<b>659,859,095.26</b>
<b>股东权益：</b>			
股本	25	139,950,000.00	104,9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	562,891,627.72	154,589,029.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	51,562,494.92	39,954,282.94
未分配利润	28	310,211,165.27	247,722,257.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64,615,287.91	547,225,569.96
少数股东权益			
<b>股东权益合计</b>		<b>1,064,615,287.91</b>	<b>547,225,569.9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805,346,596.47</b>	<b>1,207,084,665.22</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王守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

合并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9	942,808,171.40	843,936,802.05
其中：营业收入	29	942,808,171.40	843,936,802.05
二、营业总成本		847,299,523.18	735,500,407.77
其中：营业成本	30	676,672,042.24	581,251,191.93
税金及附加	30	4,878,793.14	5,510,998.20
销售费用	31	79,816,331.23	78,356,015.22
管理费用	32	47,572,263.74	37,757,939.95
研发费用	33	39,216,918.29	32,232,860.69
财务费用	34	-956,845.46	391,401.79
其中：利息费用	34	25,666.66	890,798.13
利息收入	34	1,109,683.07	698,868.88
加：其他收益	35	22,257,732.89	21,845,50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5,008,792.61	82,799.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	1,403,498.6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	-4,057,287.17	-6,801,492.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	-733,169.05	-476,036.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	-2,727.00	-76,065.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385,489.14	123,011,104.60
加：营业外收入	41	12,639,613.52	263,017.85
减：营业外支出	42	561,280.00	791,409.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463,822.66	122,482,713.43
减：所得税费用	43	15,381,702.83	15,763,683.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82,119.83	106,719,029.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82,119.83	106,719,029.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82,119.83	106,719,029.8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6,082,119.83	106,719,029.8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082,119.83	106,719,029.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0	1.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0	1.02

（原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3,591,299.55	468,622,21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36,794.98	17,534,008.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	64,601,191.69	51,106,077.1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4,229,286.22</b>	<b>537,262,298.1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997,572.15	128,113,948.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852,483.93	107,903,992.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06,089.57	55,709,964.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	106,347,622.51	120,541,377.8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7,903,768.16</b>	<b>412,269,283.4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325,518.06</b>	<b>124,993,014.7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3,45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93,451.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84,509.02	22,851,78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8,734,509.02</b>	<b>22,851,780.3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4,241,058.00</b>	<b>-22,851,780.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71,326.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0,071,326.34</b>	<b>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13,242.15	42,875,354.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3	14,137,218.79	39,905,5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150,460.94</b>	<b>102,780,854.1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9,920,865.40</b>	<b>-82,780,854.1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2,005,325.46</b>	<b>19,360,380.2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056,541.10	95,696,160.8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5	<b>187,061,866.56</b>	<b>115,056,541.10</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币种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期末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末余额	104,950,000.00				154,589,029.60				39,354,283.94	247,722,237.42	547,225,569.96		547,225,569.9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8,302,888.12				11,008,271.98	62,408,997.85	517,208,777.83		517,208,77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6,092,116.83	116,092,116.83		116,092,116.8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授予他人普通股	34,990,000.00				408,302,888.12						443,292,888.12		443,292,888.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4,990,000.00				408,302,888.12						443,292,888.12		443,292,888.12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139,950,000.00				562,891,917.72				51,502,484.52	310,211,165.27	1,084,615,207.21		1,084,615,207.21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项 目	上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期末余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54,599,029.50				29,256,911.56	193,684,598.95	482,480,540.11		482,480,540.11		482,480,540.1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360,000.00		154,599,029.50				29,256,911.56	193,684,598.95	482,480,540.11		482,480,540.11		482,480,540.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697,371.38	94,037,656.47	64,735,029.85		64,735,029.85		64,735,029.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97,371.38	94,037,656.47	64,735,029.85		64,735,029.85		64,735,029.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697,371.38	-52,681,371.38	-41,984,000.00		-41,984,000.00		-41,984,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697,371.38	-10,697,371.38					
3. 对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专项储备转增资本或弥补亏损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4,360,000.00		154,599,029.50				39,954,282.94	247,722,257.42	547,225,569.96		547,225,569.96		547,225,569.96

编制单位：新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超

注册会计师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331,815.07	196,033,30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2,737,708.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3,094,248.18	153,484,894.14
应收账款	1	566,114,968.06	465,950,364.77
应收款项融资		1,262,992.30	6,087,241.00
预付款项		20,553,359.90	3,326,540.77
其他应收款	2	16,381,777.67	16,312,052.72
存货		235,177,784.19	198,939,249.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0,549,900.57	14,188,306.48
流动资产合计		1,639,204,554.50	1,054,321,952.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1,321,700.00	1,321,7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169,435.89	99,282,175.69
在建工程		3,990,820.62	9,777,447.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966,983.12	28,934,041.35
使用权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74,247.30	7,139,076.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90,165.71	2,522,786.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313,352.64	148,977,227.29
资产总计		1,801,517,907.14	1,203,299,180.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王 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 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 燕

资产负债表 (续)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五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23,52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4,800,000.00	99,000,000.00
应付账款		388,456,304.29	298,256,488.8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270,934.09	70,632,667.66
应付职工薪酬		21,831,063.36	30,692,478.97
应交税费		14,274,878.04	9,791,180.73
其他应付款		8,309,380.23	7,092,655.6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5,633,538.94	117,276,286.19
流动负债合计		734,576,098.95	652,765,265.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123,173.45	7,068,19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23,173.45	7,068,193.37
负债合计		740,699,272.40	659,833,459.20
股东权益:			
股本		139,950,000.00	104,9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2,891,627.72	154,589,029.6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558,814.52	39,954,282.94
未分配利润		306,418,182.50	243,962,408.28
股东权益合计		1,060,818,634.74	543,465,720.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01,517,907.14	1,203,299,180.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	942,808,171.40	843,717,252.51
减：营业成本	4	678,672,042.24	581,117,274.11
税金及附加		4,878,793.14	5,510,150.93
销售费用		78,936,305.17	77,720,220.23
管理费用		47,572,283.74	37,757,939.95
研发费用		39,316,918.29	32,232,860.68
财务费用		-953,051.58	395,836.16
其中：利息费用		25,666.66	890,788.13
利息收入		1,158,329.19	690,661.51
加：其他收益		22,257,401.39	21,835,504.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8,792.61	82,799.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3,498.0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74,226.78	-7,143,250.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3,169.05	-476,036.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7.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044,450.21	123,281,987.74
加：营业外收入		12,839,613.51	161,379.08
减：营业外支出		561,280.00	791,409.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122,783.72	122,651,957.80
减：所得税费用		15,077,467.92	15,678,24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45,315.80	106,973,713.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45,315.80	106,973,713.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6,045,315.80	106,973,713.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丁晓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晓

现金流量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988,872.55	466,912,646.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36,794.98	17,534,008.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89,506.30	51,087,889.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01,615,173.83</b>	<b>535,534,545.2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9,972,907.91	128,113,948.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5,776,988.33	107,847,345.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706,089.57	55,257,123.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41,932.15	119,919,930.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66,997,917.96</b>	<b>411,138,347.4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617,255.87</b>	<b>124,396,197.7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93,45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493,451.0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84,509.02	22,851,78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1,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68,734,509.02</b>	<b>22,851,780.34</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64,241,058.00</b>	<b>-22,851,780.34</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071,326.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60,071,326.34</b>	<b>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13,242.15	42,875,354.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7,218.79	39,905,6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0,150,460.94</b>	<b>102,780,854.18</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99,920,865.40</b>	<b>-82,780,854.1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70,297,063.27</b>	<b>18,763,563.24</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020,300.39	93,256,737.1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2,317,363.66</b>	<b>112,020,300.39</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960,000.00			154,599,009.60				38,954,282.84				543,465,720.8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04,960,000.00			154,609,009.60				38,954,282.84				543,465,72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8,302,598.12				11,644,531.59				517,892,114.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90,000.00			408,302,598.12								443,292,598.1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990,000.00			408,302,598.12								443,292,598.1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专项储备												
2、本期计提												
3、本期使用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9,950,000.00			562,891,627.72				51,598,814.52				1,099,318,624.74

法定代表人：胡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松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1年度

编制单位: 新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960,000.00				154,589,029.60				29,256,911.56	189,870,065.91	478,476,007.0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4,960,000.00				154,589,029.60				29,256,911.56	189,870,065.91	478,476,007.07
三、本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687,371.38	54,292,342.37	64,985,713.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6,973,713.75	106,973,713.7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0,687,371.38	-52,681,371.38	-41,994,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0,687,371.38	-10,687,371.38	
4、其他										-41,994,000.00	-41,994,000.00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4,960,000.00				154,589,029.60				39,954,282.94	243,962,408.28	543,465,720.82

法定代表人: 胡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 胡斌

B3.3 纳税情况

请提供近三年（2021年-2023年）税务局的纳税总额证明（需政府税务部门出具纳税证明）。

2021年纳税总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1220705300000000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汶上县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纳税人名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800765760004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金额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020年7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40784.17
企业所得税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06月30日	-14237265.85
其他收入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06月30日	61838.2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0年10月0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30280.00
房产税	2020年10月01日至2021年09月30日	1002688.55
教育费附加	2020年12月0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1091216.01
地方教育附加	2020年12月0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727477.34
增值税	2020年12月0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36573833.88
印花税	2020年12月0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23334.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0年12月01日至2021年11月30日	1818893.26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安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金额合计（大写） 佰仟陆佰万伍仟捌佰玖拾柒圆叁角叁分 276005894.13



备注：本证明为纳税人按12月31日年度自行申报的2021年12月31日前的税款，退、缴汇总表，32位

填票人 纳税人网上开具

第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162707344490000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武汉市江夏区税务局经济开发区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1年12月27日

纳税人名称 武汉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8007657630091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金额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2020年12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784883
车船税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774.00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18日	21216.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06月30日	-32224.00
教育费附加	2021年07月01日至2021年07月31日	-22.82
增值税	2021年07月01日至2021年07月31日	-1,40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1年07月01日至2021年07月31日	-97.70
地方教育附加	2021年07月01日至2021年07月31日	-15.68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陆佰伍拾捌万伍仟柒佰叁拾肆元叁角叁分 ¥56605894.33



备注: 本证明为电子(票)载日期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的纳税(退)款汇总情况,有效。

填票人: 纳税人网上开具

第2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1163行受理0000000000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汶上县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01月16日

纳税人名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8007657630504

征收项目	税款所属期	实缴(退)金额
车船税	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774.00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玖佰玖拾柒万捌仟玖佰柒拾伍圆零伍分

¥79,978,975.05



备注: 本证明为缴(退)款日期2022年01月01日—2023年12月31日的税收缴(退)款汇总情况,共2项

填票人 纳税人网上开具

第2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2023 年纳税总额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531)37 证明 00005894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汶上县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办税服务厅)	填发日期	2024-05-31
纳税人名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8007657630504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增值税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53548973.86
增值税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27	¥-32691839.22
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2019-01-01 至 2022-12-31	2023-12-26	¥6195.05
企业所得税	2019-01-01 至 2023-09-30	2023-10-23	¥22798299.94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 至 2021-12-31	2023-06-13	¥-1199.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2677448.7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1	¥-50067.15
房产税	2022-10-01 至 2023-09-30	2023-10-23	¥1251301.04
房产税(滞纳金)	2023-01-01 至 2023-03-31	2023-06-08	¥427.81
印花税(滞纳金)	2022-06-01 至 2022-12-31	2023-03-22	¥22120.59
印花税	2022-06-01 至 2023-09-30	2023-10-23	¥1064969.0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10-01 至 2023-09-30	2023-10-23	¥686392.00
车船税	2023-01-01 至 2023-12-31	2023-03-15	¥774.00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2023-05-04 至 2023-05-04	2023-05-05	¥7965.60
教育费附加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1606469.22
教育费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1	¥-30040.29
地方教育附加	2022-12-01 至 2023-11-30	2023-12-18	¥1070979.48
地方教育附加	2023-11-01 至 2023-11-30	2023-12-21	¥-20026.86

妥善保管

手写无效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壹佰玖拾肆万玖仟壹佰肆拾叁元壹角叁分 ¥51949143.13

备注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 1 页, 总共 1 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B4 无不诚信处罚的承诺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不诚信行为（串标、转包、以它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有关行政处罚，如若不实，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冯辉

日期：2025年1月20日



**特别提醒：**

投标人应如实承诺，若投标人提交的承诺函经查实为虚假的情况时，招标人将按弄虚作假处理。

附相关证明如下：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在业 (开业) 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007657630504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何凯臣

登记机关: 济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04年08月10日

查看详情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序号	类别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列入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列入)	移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原因	移出日期	作出决定机关 (移出)
暂无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 末页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企业名称

搜索

通知公告 网站地图

-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开
- 信用数据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 信用承诺
- 信息+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查询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结果



#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设为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张立军	1326231967****2016
魏国富	1306221982****6218
高海顺	1326231964****4565
梁明	5102021973****0919
张崇军	5129211975****2853
魏元全	5126011961****2911
张明志	1306221966****6673

###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国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国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140080-1
北京国瑞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140080-1
河北信达置业	9145120159****9771
河北信达置业	9145120159****9771
河北信达置业	9145120159****9771

###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915706007657630504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4xjz 4XJZ

验证码正确!



###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5706007657630504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信用监管政策    信用监管动态    信用公示    信用查询

信用联合    信用评价结果信息    守信信息    失信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企业    个人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查询    重置

信用评价结果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事由	实施单位	评价年度	评价等级	操作
----	------	----------	-------	----	------	------	------	----

暂无数据

守信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守信事迹	认定部门	年度
----	------	----------	------	------	----

暂无数据

失信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事由	实施部门	失信公开期限	操作
----	------	----------	-------	----	------	--------	----

暂无数据

行政处罚信息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处罚结果	实施部门	决定日期	操作
----	------	----------	------	------	------	----

暂无数据



中央和国家机关网站    铁路企业    相关网站    中央国家机关举报网站

对口支援与定点扶贫

联系我们 | 网站声明 | 网站地图  
 版权所有：国家铁路局 地址：北京市复兴路6号院  
 京ICP备19004342号-1 政府网站标识码：BM69000001 京公网安备 11040102700028号

政府网站 找错    邮箱    微信    微信公众号

**B5 无安全事故的承诺函**

致：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在 2021 年至 2024 年内，无因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处理，如若不实，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光年

日期：2025年1月20日

**特别提醒：**

投标人应如实承诺，若投标人提交的承诺函经查实为虚假的情况时，招标人将按弄虚作假处理。

## B6 业绩

### 一、已完成项目表

列出近五年内由投标人完成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用户单位/电话/传真	供货数量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承包方式(总包/分包)	备注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工程35kV SVG设备采购项目	深圳	深圳市十二号线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0755-88978888	4	45630 14.57	2021.06	2022.11	分包	
2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40.5kV开关柜、SVG装置采购项目	青岛	青岛地铁集团 /0532-58625951	2	17770 00.00	2023.02	2024.04	分包	
3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35kV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采购项目	重庆	重庆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023-68808155	4	59600 95.00	2020.12.29	2022.08	分包	
4	青岛市地铁4号线供电系统工程物资采购	青岛	青岛地铁集团 /0532-58625951	4	24000 00.00	2021.11	2022.12	分包	
5	贵阳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主所设备物资第一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招标项目	贵阳	贵阳市公共交通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0851-85388685	6	39780 00.00	2022.01.20	2023.12	分包	

二、在建项目表

列出近五年内由投标人已签合同但未竣工的与投标货物有关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用户单位/电话/传真	供货数量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竣工日期	承包方式 (总包/分包)	备注
1	天津地铁 7 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天津	天津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022-87811512	4	405500.00	2022.05	2025.12	分包	
2	济南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电所 SVG 设备采购	济南	济南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0531-59995999	2	291000.00	2023.01	2025.12	分包	
3	青岛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变电系统安装工程 02 工区项目	青岛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0532-58625951	4	256000.00	2019.01	2026.12	分包	

三、项目情况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3.0/35T-W FGSVG-C4.0/35T-W FGSVG-C5.0/35T-W
项目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所在地		深圳
买方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李工 17685529709
合同金额		456.301457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冯辉、18653757551
交货起始日期		2021.8
交货截止日期		2021.12
项目概况		<p>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是《深圳市轨道交通线网近期建设规划 2017-2022》中唯一自南向北串联深圳市南山中心区、宝安中心区、福永片区、大空港及会展片区的轨道交通骨干线；是支撑深圳市西部发展轴带建设，支撑前海（蛇口）自贸区、空港新城地区城市发展，缓解南山中心区、宝安中心区交通拥堵的普速线路。</p> <p>12 号线线路起自左炮台站，终至海上田园东站，线路全长约 40.533km，全线采用地下敷设方式；共设车站 33 座，其中换乘站 20 座，最大站间距 1.935km（怀德至福永），最小站间距 0.747km（工业六路至四海），平均站间距约 1.241km。全线远期高峰小时断面客流为 4.48 万人次/小时，采用 A 型车 6 辆编组，DC1500V 接触网授电。全线设一段一场，机场东车辆段位于机场道 107 国道交叉口东南角，赤湾停车场位于赤湾山西南角。全线新建主所 2 座，其中 L12-2 主变电所位于南山街道荔林公园内；L12-3 主变电所位于西乡街道灵芝公园内，按地下户内变电站设计；共享既有主所 1 座（11 号线机场北主变电所）。</p>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已开通，设备运行良好。

a. 中标通知书

#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520803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35kV SVG设备采购及服务

建设单位: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456.301457万元

中标工期: 满足招标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1-1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12



查验码: 383329489380391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b. 供货合同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DJNF-SZDT12PPP-WZ003/2021

买方: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中国·深圳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合同

## 合同协议书

买方：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卖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合同范围（含接口界面）

买方同意从卖方处采购下列货物及服务以用于买方工程，合同范围（含接口界面）如下：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供货及服务。

### 二、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总价（大写）：肆佰伍拾陆万叁仟零壹拾肆元伍角柒分（含税价）（小写：4,563,014.57 元，其中不含税价 4,038,089.00 元，增值税税额 524,951.57 元）。

最终结算价款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

###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述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应一并阅读和理解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条款；
- (4) 通用条款；
- (5) 价格清单；
- (6) 项目管理和技术要求；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工程35kV SVG设备采购合同

(7)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补遗。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四、用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用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专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五、卖方承诺

由于买方将按本协议第二条所述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卖方在此立约，保证全部按照本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六、买方承诺

作为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以及修补缺陷的报酬，买方在此立约，保证按合同规定的方式和时间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七、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买方执四份，卖方执二份。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空白)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施工总承包（SIV）设备采购项目

买方(公章):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  
 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郭晓波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香蜜湖社区新  
 安路1001号1栋1102 1102  
 电 话: 0755-88662121 传 真:  
 开户银行: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  
 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账 号: 邮政编码: 518071  
 经办人: 钱洪有 经办人电话: 18718861097

卖方(公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支行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代表: 吴振振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  
 电 话: 0537-729527 传 真: 0537-729527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菏泽上集镇支行 开户全名:  
 账 号: 15467101040016378 邮政编码: 272500  
 经办人: 吴振振 经办人电话: 17853751850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时 间: 2021年06月25日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合同

价格汇总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税率	备注
	设备材料费总价	4017800.00	不含税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合价	20	不含税	
	增值税	52	13%	(设备材料费+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合价) × 13%
	总价小写	4563014.57		设备材料费+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合价+增值税
	总价大写	肆佰伍拾陆万叁仟零壹拾肆元伍角柒分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工程35kV SVG设备采购合同

设备清单及价格表

货币单位: 人民币 (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厂商/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增值税)	总价 (不含增值税)	备注
<b>SVG-3MVar</b>								
1	SVG 功率柜	FGSVG-C3.0/35T-W-GLG	新风光	套	1			含充电柜
2	SVG 控制柜	FGSVG-C3.0/35T-W-XZG	新风光	面	1			三选一
3	SVG 连接变压器	SC11-3000/35-10	金盘/沪光/ 顺特	台	1			
4	隔离开关	GN19-12kV/400	荣源	个	1			
5	避雷器	HY5WR-17/45	翰业森	个	1			
6	SVG 水冷柜	FGSVG-C3.0/35T-W-SLG	三河同飞	面	1			
7	水冷散热装置	LSP-40FD	三河同飞	套	1			
8	安装材料		配套商	套	1			
合计								
<b>SVG-5MVar</b>								
1	SVG 功率柜	FGSVG-C5.0/35T-W-GLG	新风光	套	1			含充电柜
2	SVG 控制柜	FGSVG-C5.0/35T-W-XZG	新风光	面	1			三选一
3	SVG 连接变压器	SC11-5000/35-10	金盘/沪光/ 顺特	台	1			
4	隔离开关	GN19-12kV/400	荣源	个	1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工程36kV SVG设备采购合同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厂商/品牌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增值税)	总价 (不含增值税)	备注
5	避雷器	HY5WR-17/45	敏业鑫	个	1			
6	SVG水冷柜	FGSVG-C5.0/35-SLG	三河同飞	面	1			
7	水冷散热装置	LSF-50FD	三河同飞	套	1			
8	安装材料	/	配套商	套	1			
合计								
<b>SVG-4MVar</b>								
1	SVG功率柜	FGSVG-C4.0/35T-W-GLG	新风光	套	1			
2	SVG控制柜	FGSVG-C4.0/35T-W-KZG	新风光	面	1			含充电柜
3	SVG连接变压器	SC11-4000/35-10	金盘/沪光/ 顺特	台	1			三选一
4	隔离开关	GN19-12kV/400	桑源	个	1			
5	避雷器	HY5WR-17/45	敏业鑫	个	1			
6	SVG水冷柜	FGSVG-C4.0/35T-W-SLG	三河同飞	面	1			
7	水冷散热装置	LSF-40FD	三河同飞	套	1			
8	安装材料	/	配套商	套	1			
合计								
<b>SVG-5MVar</b>								
1	SVG功率柜	FGSVG-C5.0/35T-W-GLG	新风光	套	1			
2	SVG控制柜	FGSVG-C5.0/35T-W-KZG	新风光	面	1			含充电柜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 PPP 项目工程 35kV SVG 设备采购合同

序号	名称	规格 型号	厂商/品牌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不含增值税)	总价 (不含增值税)	备注
3	SVG 连接变压器	SC11-5000/35-10	金盘/沪光/ 顺特	台	1			三选一
4	隔离开关	GN19-12kV/400	珠源	个	1			
5	避雷器	HY5WR-17/45	敏业鑫	个	1			
6	SVG 水冷柜	FGSVG-C5.0/35T-W-SLG	三河同飞	面	1			
7	水冷散热器	LSP-50FD	三河同飞	套	1			
8	安装材料	/	配套商	套	1			
合计								

c.运行证明

### 用户证明

深圳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主变电所SVG由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供货，

合同约定供货内容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单位	数量
1	水冷 35kV SVG	FGSVG-C3.0/35T-W	套	1
2	水冷 35kV SVG	FGSVG-C4.0/35T-W	套	1
3	水冷 35kV SVG	FGSVG-C5.0/35T-W	套	2

合同于2021年6月签订时间，合同约定功率器件IGBT品牌为英飞凌。2021年12月深圳地铁13号线主变电所送电，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水冷35kV SVG装置已投运，该装置投运后运行稳定，售后服务及时、高效。

项目负责人：方汉学 13563757979

技术负责人：尹鹏飞 13854781037

质量负责人：赵树国 1385376991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轨道交通12号线PPP项目施工总承包项目经理部

2022年8月6日



2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交流 40.5kV 开关柜、SVG 装置采购项目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2.0/35T	
项目名称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交流 40.5kV 开关柜、SVG 装置采购项目	
项目所在地	青岛	
买方名称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于晓静 18724717512	
合同金额	177.7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崔相进、18653757551	
交货起始日期	2023.3	
交货截止日期	2023.6	
项目概况	<p>青岛市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辛屯路~生态园）起点为辛屯路站，终点为生态园站，线路全长 30.492km，其中地下线 30.427km，过渡段 0.065km，共设 21 座车站，全部地下站，平均站间距 1.496km，设换乘站 7 座，分别与 1、2、12、13、21、22 号线换乘。在朝阳山 CBD 站西北象限设置与 13 号线的联络线、在港头站西北象限设置与 21 号线的联络线、在黄河路站东南象限设置与 2 号线的联络线。设抓马山车辆基地一处，由抓马山站南端接轨，出入线长 0.850km。设开闭所 1 处，位于朝阳路站，设主变电站 1 处，位于疏港高速北侧与团结路东侧夹角范围。控制中心与 1、7、13 号线及一条预留线共享合建于 1 号线峨眉山路站附近，由 1 号线建设。</p> <p>供电系统采用集中供电方式，采用 110/35kV 两级供电制式，中压网络采用 35kV 环网接线，牵引动力照明混合供电网络。</p> <p>直流采用 DC1500V 接触轨下部授流供电方式。</p>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已开通，新风光提供的水冷 SVG 全部投运，设备运行良好。	

a. 供货合同

产品购销合同 版本: 01

**产品购销合同**

签定日期: 2023.02.08      签定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胶州      采购订单号: 4500819256

第一条 合同标的内容

序号	物料号	物料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项目产品名称	到货日期	税率	备注
001	3904040 0201700 78	高压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FGSVG-C2.0/35T;附协议	SET	1.000	888500.000	888500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采购	2023.02.13	13%	高压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FGSVG-C2.0/35T;附协议 (备注:T-221569/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采购/王殿玺/新风光,直发现场/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
002	3904040 0201700 78	高压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FGSVG-C2.0/35T;附协议	SET	1.000	888500.000	888500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采购	2023.01.21	13%	高压动态无功功率补偿装置;FGSVG-C2.0/35T;附协议 (备注:T-221569/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采购/王殿玺/新风光,直发现场/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装置
合同金额: (¥1777000.00)壹佰柒拾柒万柒仟元整										
付款条件: 协商, 详见其他一栏										
其他: 预付款25%,到货款40%,验收款32%,质保金3%,可以接受电子银行承兑(6个月到期),质保期24个月发现场										



- 第二条 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1、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订货图纸及技术协议要求,并能满足需方的生产;  
2、其他质量要求;
- 第三条 质保期: 产品在客户现场验收合格后12个月或执行双方签订《质量保证协议》内约定质保期限(如未签署《质量保证协议》,则按国家标准执行),以期限长者为准。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供方给予包退、包换并承担相关费用。
- 第四条 交货地点和费用负担: 供方负责将合同货物运输至需方指定地点。运费由供方承担。
- 第五条 验收标准、方法: 以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和本合同第一、二条的规定为依据。如发现与其不符或有破损,由供方负责免费按需方要求及时补齐或更换,需补齐或更换的设备不视为已经到货,所供产品必须为原厂最新生产。
- 第六条 包装要求、责任: 包装应保证在运输、装卸过程中完好无损,并有减振、防冲击的措施。合同货物运抵用户指定现场前所造成的损失,由供方负担。
- 第七条 知识产权条款: 供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人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为有合法权利的,不会侵犯、导致或引起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若因本合同所提供的相关产品或服务及因履行本合同导致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供方承担。
-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供方应按时交货,每延迟一天按未交货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一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10日的,需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供方除应根据本合同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2) 供方提供的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赔偿给需方造成的损失。3) 供方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预期可得利益损失、需方客户的违约索赔,及需方为追究供方本合同项下违约责任为支付的诉讼费、公证费用、律师费、交通费、鉴定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等所有费用。
- 第九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发生争议,双方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传真件有效),合同文本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未约定事宜以双方最新签订的《长期合作协议》及《质量保证协议》等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手写补充及修改未盖章的无效。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需方: 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胶州市尚德东路与黑龙江交口处  
联系人: 朱玉婷 13363952707  
送货仓库: 开关柜事业部A08  
开户银行: 农行青岛四方支行  
账号: 38090101040037183  
税号: 9137020075693361XY



制造商: 新风光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  
交流 40.5kV 开关柜、SVG 装置采购项目

技术规格书

第二分册 SVG 装置

买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卖方：青岛特锐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制造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器的配置采取一定的冗余措施。

1) 变流器主要技术参数

输出电压: 10kV  
 额定频率: 50Hz  
 功率元器件: 采用高可靠性、高一致性的IGBT功率器件  
 电路结构: H桥型变流器串联链式结构

散热: 水冷却方式

2) IGBT性能要求

A) 单个IGBT的额定电压为1700V,IGBT选用英飞凌品牌,型号FP200R17KE4。

B) IGBT功率管具有一定的过载能力,短时过载性能不小于125%。

C) 单个IGBT安装在热管散热的散热器上,散热器具有良好的散热特性,散热片表面进行阳极氧化防腐处理以增加散热效果和减少维护工作。

D) 装置选用合适的IGBT参数,合理设计母线路径,在选择元器件时,充分考虑实际工作电流、电压值,设计留有一定的余量。

E) IGBT功率单元采用具有电子保护功能的断路器进行多重保护,实现过流保护、短路速断保护、过温保护等,在故障检修时不需要操作变压器上级高压供电的锁柜,把故障功率单元安全脱离电网而不影响其它功率单元的正常工作。

F) 每个单元均应配有快速切斯保护功能元件,该元件应带有检测装置和接点,若采用快速熔断器作为保护元件的,采用本工程IGBT生产公司的专用高品质熔断器,当熔丝熔断后,熔断指示器上的指示红牌伸出显示,同时连锁微动开关向数据采集装置发出故障信号,用于报警或跳闸,并在当地显示熔断器所在回路编号,使工作人员能在现场容易发现,当一个IGBT支路熔丝熔断时,发出报警信号,熔断熔丝超出一个时,发出跳闸信号。

G) 功率单元是模块化产品,功率单元之间能相互替换,一个功率单元故障不影响设备的正常运行。

3) 直流电容器性能要求

A) 直流电容器采用裕华品牌,型号Y11B-1200VDC-700uF+-5%。

B) 直流电容器采用干式、铝壳、无感型结构,并用阻燃环氧树脂进行密封填

b.运行证明

运行证明

<p>制造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1	<p>项目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40.5kv开关柜、SVG装置采购项目</p>
2	<p>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2月08日</p>
3	<p>项目供货情况：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交流40.5kv开关柜、SVG装置采购项目其中新风光供货2套水冷SVG设备，设备型号：FGSVG-C2.0/35T</p>
4	<p>运营单位对项目的评价：2024年4月26日，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投入运营，水冷SVG设备运行稳定。</p>
5	<p>是否发生过较为严重的质量问题：未发生。</p>
6	<p>运营单位对供货商设备的满意程度：满意。</p>
7	<p>运营单位加盖公章：</p> 

3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采购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4.0/35T
项目名称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采购
项目所在地		重庆
买方名称		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刘工 18730076161
合同金额		596.0095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王先磊、13305473814
交货起始日期		2021.4
交货截止日期		2021.8
项目概况		线路全长约 28.22km，其中地下线长 5.80km，高架线长 19.62km，地面及过渡段长 2.80km。全线共新设六座车站，设双福车辆段及控制中心。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已开通，设备运行良好。



b.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09jt-wzcg-2020-0027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  
装置(SVG)

采购合同

甲方：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9 日



WZCG-2020-25386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  
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SVG)  
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定义及解释

#### 1.1 定义

(1) “合同”或“合同书”系指甲方、乙方、丙方三方签署的甲方、乙方、丙方所达成的合同条款、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及时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丙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试验、检验、服务、运输、保险、进出口、调试、利润及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一切费用。

(3) “价格清单”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清单表，或其中任何部分或单个的价格表。

(4)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5)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承担的深化设计、设计联络、检测、实验、送样和调试、质量保证期和以后运营维护的技术和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7) “甲方”指 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WZCG-2020-26366

金额发票及付款的权利和义务，双方行使其本合同约定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均需经过甲方同意。

### 3. 合同标的

3.1 合同生效后，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重庆市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供电设备系统 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的设计、制造、采购、工厂检验、设计联络、配合监造、包装、保险、仓储、运输、指导安装、调试、税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配合联调联试、配合试验、配合验收、配合试运行及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并提供为达到安全、满意的运行所需的人员培训等相关服务。具体要求以第五章“用户需求及技术规格书”为准。

3.2 在甲方依照合同规定履行其合同义务的条件下，乙方应承担依照合同规定而履行其合同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3 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

- (1) 工作进度须符合合同条款的要求，乙方制定的实施计划须经甲方确认。
- (2) 货物质量良好，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 (3) 保证货物的内外部接口正确、完整，与相关系统或系统设备能有机地组合在一起。

3.4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管理和协调，并执行甲方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

### 4. 合同总金额

4.1 本合同为可调总价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960095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玖拾陆万零玖拾伍元整)。

4.2 本合同价包含本项目招标范围及“用户需求及技术规格书”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的设计、制造、采购、工厂检验、设计联络、配合监造、包装、保险、仓储、运输、指导安装、调试、税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配合联调联试、配合试验、配合验收、配合试运行及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并提供为达



WZCG-2020-25386

到安全、满意的运行所需的人员培训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除实际供货数量发生变更、合同另有约定和招标人主动要求变更外，其合同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 4.3 合同价格的增减

4.3.1 如因甲方责任造成重大返工或重做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对其实际工作消耗量增付费用，增付金额买卖双方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27 项约定执行。

4.3.2 若甲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求需另行增加或减少产品数量时，乙方应当本着保证甲方工程进度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6 项约定的进度计划要求履行各项义务，因此产生的费用由双方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27.5 项执行。

#### 4.4 结算原则

若实际供货数量与合同数量一致，则结算总价=合同总价；若实际供货数量发生变更，合同另有约定或招标人主动要求变更，则本合同结算总价=中标综合单价★实际数量（以甲方确认的数量为准）。合同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按投标综合单价执行，不随市场价格行情等任何因素进行调整。

#### 5. 产权与风险转移

5.1 货物的产权，只有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 工程验收完成并正式移交给甲方。产权的转移不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

5.2 在甲方拒收货物的情况下，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3 产权和风险的转移，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产权和风险转移后，如乙方不按相关规定履行义务，甲方仍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 6. 合同工期与进度计划

6.1 本合同总工期为：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该供货期为包括设备生产供货、调试完成直至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同时须满足工程总进度要求），具体供货时间，



WZCG-2020-25386

一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楼梓庄乡皮村北巷 (铁十六工程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经办：

年 月 日

乙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经办：

年 月 日

丙方：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经办：

年 月 日



WZCG-2020-23386

01) 供货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及品牌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增值 税率	增值 税额	价税合计金额	备注
1	35kV 干式电抗器	BKSC-4000/35		套	2			13%			
2	阻容吸收保护装置	SDB-35		套	2			13%			
3	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SVC)	FGSVC-C4.0/35T		套	1			13%			
4	备品备件	/		批							
合计	合计: 伍佰玖拾陆万零玖拾伍元整										
说明	1. 合同数量为暂估数量, 仅为签订合同时参考, 不能作为供货依据, 供货数量以甲方的签收单据为准。 2. 本合同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SVC) 含税运费需送到甲方指定卸车地点 (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所规定的要求。 4. 本合同以不含税单价为基础计算, 所开发票不含税单价与本合同不含税单价一致。 5. 上述备品备件为设备零部件更换的最小单元, 乙方在质保期后 5 年内将按以上优惠价提供, 质保期后 5 年后, 乙方按最近 5 个中标项目的备品备件平均价格提供。										

## c.运行证明

## 运营证明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提供了4套35kV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2套35kV干式电抗器和2套阻容吸收保护装置,具体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1	35kV干式电抗器	BKSC-4000/35
2	阻容吸收保护装置	SDB-35
3	35kV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	FGSVG-C4.0/35T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已于2022年8月6日全线开通运营,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设备均已投入运行,截止目前设备运行情况良好,售后服务及时、高效。

特此证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江跳线供电维保项目经理部

2023年9月20日

4 青岛市地铁 4 号线供电系统工程物资采购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3.4/35T FGSVG-C2.0/35T
项目名称		青岛市地铁 4 号线供电系统工程物资采购
项目所在地		青岛
买方名称		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刘雨、18672332431
合同金额		240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崔相进、18653757551
交货起始日期		2022.3
交货截止日期		2022.5
项目概况		青岛市地铁 4 号线工程始于人民会堂站、止于大河东站，线路全长约 30.718km，全部为地下线，共设 25 座车站，共有 12 座车站与其它 8 条轨道交通线路换乘，平均站间距 1258m，全线设车辆段及综合基地 1 处，位于线路东端崂山路南侧、鱼水路西侧地块内，分别在鞍山路站及张村站设 35kV 开闭所，控制中心与 2、5、11 号线共用，位于 2 号线辽阳东路车辆基地内。本次项目招标内容为 SVG 设备招标。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已开通，设备运行良好。

a.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DQHJ-NFGS-QDDT4GD-YQJB-018

## 青州市地铁 4 号线供电系统工程

### 物资采购合同

( 6 本 )

买 方: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青州市地铁 4  
号线工程安装施工(人民会堂站至大河东站)  
工程供电系统施工标项目经理部

卖 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合同协议书

招标编号: DQHI-NFGS-QDDT4GD 合同号: DQHI-NFGS-QDDT4GD-YQTB-018

买方: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地铁4号线工程安装施工(人民会堂站至大河东站)工程供电系统施工标项目经理部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青岛地铁4号线供电系统项目经理部 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卖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 就第 GD-018 SVG 包号 (项目编号: GD-018) 物资的采购和供应, 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合同协议书及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条款;

(3) 物资采购清单;

(4) 经双方确认的技术文件、会议纪要、承诺书、补遗、澄清资料;

(5) 投标文件 (含经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澄清和补充资料);

(6) 招标文件 (含答疑修改等资料);

(7) 交货批次及交货时间通知书;

(8) 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上述文件提到的其他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应相互补充和相互解释, 在不明确或矛盾时, 应按以上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2400000.00 元, 大写 贰佰肆拾万元整, 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 2123893.80 元, 大写人民币 贰佰壹拾贰万叁仟捌佰玖拾叁元捌角整, 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 276106.20 元, 大写人民币 贰拾柒万陆仟壹佰零陆元贰角整。(详见《物资采购清单》)。

4. 交货期限: 卖方应于本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按买方要求全部供货。具体交货批次和交货时间以买方通知为准。

5. 卖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物资, 买方保证按合同规定采用 银行承兑汇票 结算方式支付货款。

6. 卖方纳税人身份为: 一般纳税人; 卖方向买方提供 增值税专用发票。

7.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 本合同未尽事宜,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8. 对合同有其他任何修改或补充, 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为书面形式, 且需经双方代表签字和加盖合同专用章, 其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9. 本合同正本一式 2 份, 买卖双方各执 1 份; 副本 4 份, 买方执 4 份, 卖方执 0 份。副本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时生效。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至合同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买方全称: 中国铁建局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地铁  
东镇站工程保障系统施工标段项目经理部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高科技园  
区西井路 3 号崇新大厦 1 号楼 108A8 房间

邮编: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 00077 70526 19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石景山支行

银行账号 (在国税局备案):

110060872018010003732

联系人: 刘雨

电 话: 18672332431

日期: 年 月 日

卖方全称: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理人签字: 徐聪

注册地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  
金成路中段路北

邮编: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800765763050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银行账号 (在国税局备案):

154871010400163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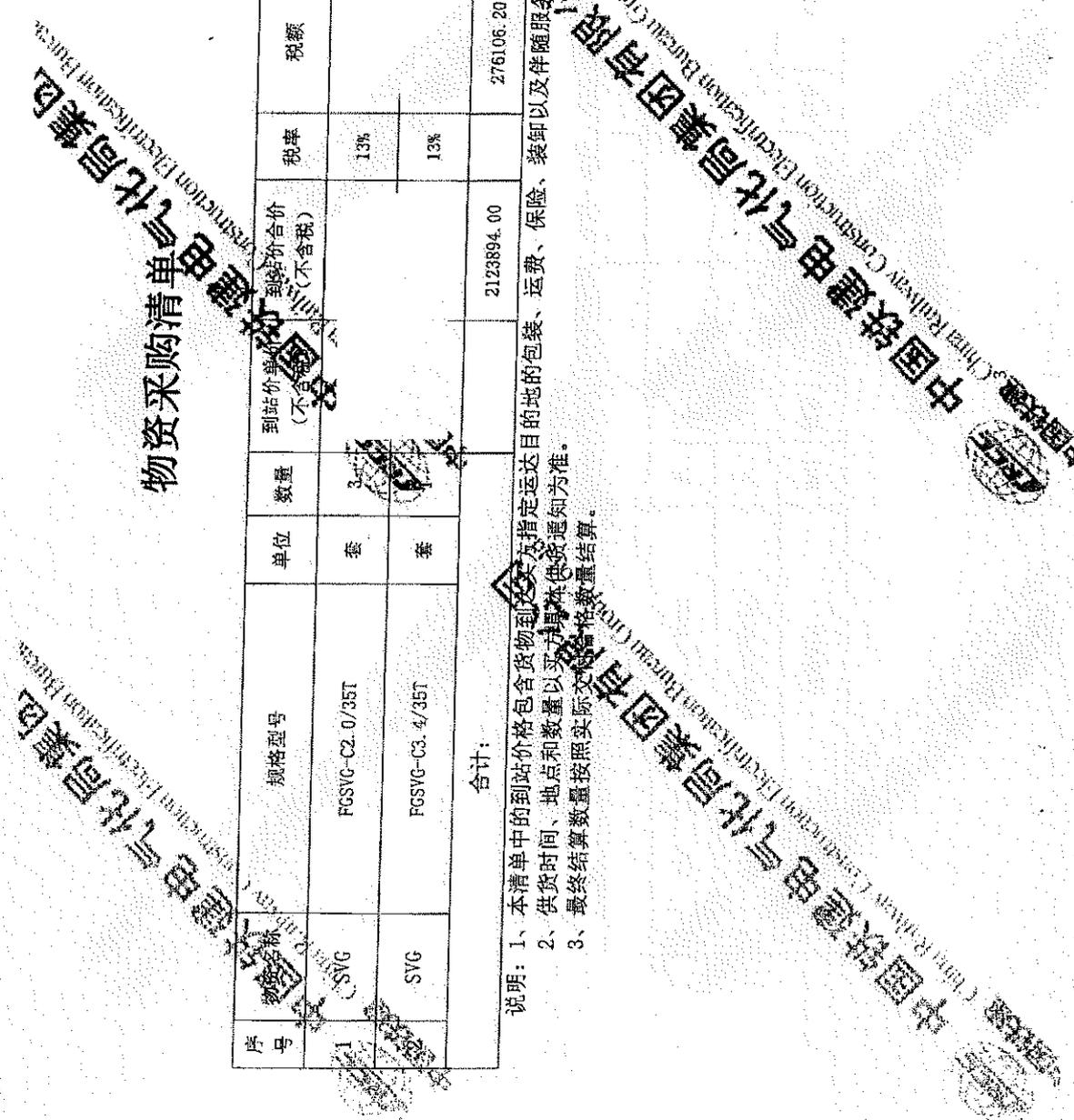
联系人: 徐聪

电 话: 13305473814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到站价 (不含税)	到站价 合价 (不含税)	税率	税额	合价 (含税)	发站	备注
1	SVG	FGSVG-C2. 0/35T	套	3			13%			汶上	备品备件 按照运营 要求免费 提供
	SVG	FGSVG-C3. 4/35T	套				13%			汶上	
合计:						2123894.00		276106.20	2400000.00		

说明：1、本清单中的到站价格包含货物到达买方指定运达目的地的包装、运费、保险、装卸以及伴随服务的所有费用。  
 2、供货时间、地点和数量以买方现场供货通知为准。  
 3、最终结算数量按照实际数量结算。



物资采购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物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到站价单 (不含税)	到站价合价 (不含税)	税率	税额	合价 (含税)	发站	备注
1	SVG	FGSVG-C2. 0/35T	套	3			13%			次上	备品备件 按照运营 要求免费 提供
	SVG	FGSVG-C3. 4/35T	套				13%			议上	
合计：											

说明：1、本清单中的到站价格包含货物到站及指定运达目的地的包装、运费、保险、装卸以及伴随服务的所有费用。  
 2、供货时间、地点和数量以买方最终供货通知为准。  
 3、最终结算数量按照实际交货数量结算。

## b.运行证明

## 运营证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地铁4号线工程安装施工（人民会堂站至大河东站）工程供电系统施工标项目经理部和新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签订了《青岛市地铁4号线供电系统工程物资采购合同（SVG）》，合同约定供货内容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单位	数量
1	SVG	FGSVG-C2.0/35T	套	3
2	SVG	FGSVG-C3.4/35T	套	1

2022年12月26日青岛市地铁4号线全线开通运营，新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提供的供电系统设备SVG装置于2022年6月份陆续已全部投入运行，截止目前设备运行情况良好，售后服务及时、高效。

特此证明！



5 贵阳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4.0/35T
项目名称		贵阳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主所设备物资第一批 35kV 静止性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项目
项目所在地		贵阳
买方名称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丁工 13087403016
合同金额		397.8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冯辉、13227924643
交货起始日期		2022.1
交货截止日期		2022.4
项目概况		贵阳 3 号线项目线路全长 43.03km, 其中地下线 41.672km, 高架线 0.710km, 过渡段 0.648km, 设站 29 座 (其中暗挖车站 5 座、半明半暗挖车站 1 座、全盖挖车站 8 座、半盖挖车站 10 座、明挖车站 5 座), 区间 30 个 (盾构法区间 18 个, 矿山法区间 10 个, 明挖法区间 2 个), 车辆段和停车场各 1 处, 控制中心 1 座, 主变电所 3 座。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已开通, 设备运行良好。

a. 中标通知书

#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 GYDT3-2021-003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 所递交的 中铁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贵阳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主所设备物资第一批采购（招标编号：GYDT3-2021-003）35kV静止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柒万捌仟元整。

¥3978000.00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南路3号北京中铁大厦 与我方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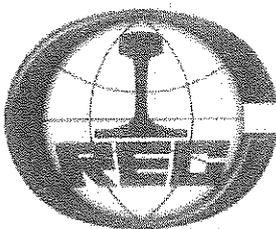
b. 供货合同

正本

贵阳轨道交通 3 号线一期工程 PPP 项目主  
所设备物资第一批 35kV 静止型动态无功补  
偿装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ZTWM-GDGS-CG-2022-0011

采 购 合 同



中国中铁

买方: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轨道集成分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

##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ZTMM-GDCS-CG-2022-0011

买方：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公司

卖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买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就贵昆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主所设备物资第一批采购（项目名称）35kV静止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招标编号：GYDT5-2021-003）物资的采购和供应，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合同协议书及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中标通知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订货明细表；
- (5) 技术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经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澄清和补充资料）；
- (7) 招标文件；
- (8) 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上述文件提到的其他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应在互补充和相互解释，在不明确或矛盾时，应按以上顺序在后者为准。

3.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叁佰玖拾柒万捌仟伍整（3978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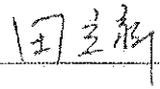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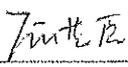
4. 卖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物资，买方保证按合同规定支付货款。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本合同未尽事宜，均以现行法律的规定作为补充。

6. 对合同有任何修改或补充，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应为书面形式，且需经双方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其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

7.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买卖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副本陆份，买方执叁份，卖方执叁份。

8. 本合同自2022年 1 月 20 日经买卖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卖方按约定提供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双方责任和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买方全称 (合同专用章) 中铁物贸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轨道交通分公司 	卖方全称 (合同专用章) 新风光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20113MA05FPD84G	纳税人识别号: 913704007657630804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 (东疆保税港区) 海铁三路 288 号办公楼 208-2	注册地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 中段路北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自 由贸易试验区分行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汶上县支行
银行账号: 268784421955	银行账号: 15487101040016378
电话: 010-63386193	电话: 17864736431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日期: 2022年 1 月 20 日

附件二：订货明细表

卖方名称：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件号：35kV 静止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招标编号：GYDT3-2021-003  
 人民币：元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或材质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合价	增值税税率	含税单价	含税合价	备注
1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4Hvar SVG 成套装置 含 4HVA 35/10kV 降压变、 隔离柜、充电柜、功率柜、 控制柜、风冷装置	套	2						供电一标 右溪南主变电 所
2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4Hvar SVG 成套装置 含 4HVA 35/10kV 降压变、 隔离柜、充电柜、功率柜、 控制柜、风冷装置	套	2						供电二标 申曹司主变电 所
3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4Hvar SVG 成套装置 含 4HVA 35/10kV 降压变、 隔离柜、充电柜、功率柜、 控制柜、风冷装置	套	2						供电一标 新添寨主变电 所 (预留)
	小计								390000.00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或材质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增值税税率	税额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											
1	模块光纤	AX-C22	米	20							供电一标
2	螺栓(各种规格)	M8*20 M8*35 M10*25	批	1							供电一标
3	温控板卡	GRP719 V1.0	个	1							供电一标
4	电源板卡	SYG005 V2.5	块	1							供电一标
5	控制板卡	GRP002 V5.2	块	1							供电一标
6	风机调压控制模块	LC1N180M5N	支	3							供电一标
7	继电器	3RH系列	支	1							供电一标
8	指示灯	AD11-22D/21-CDY	个	3							供电一标
9	功率模块	S31-17/4501	台	1							供电二标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或材质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增值税税率	税率	含税单价	含税总价	备注
10	启动杆（操作工具）	包/套	套	1							供电二标
	小计										
	合计										
含税总价（大写）：											

注：

- 35kV静态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设备柜内及柜间所有一二次接线工作由供货商完成；花溪南主所、中曹司主所35kV静态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设备由标段安装完成，新添寨主所35kV静态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设备由预制舱供应商安装完成；
- 乙方须无条件配合贵阳地铁3号线预制舱供应商完成有关35kV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的所有工作，直至竣工验收完成；
- SVG本体保护由乙方提供；
- 项目开展期间，乙方须在项目地委派专人进行服务对接，此项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 乙方的报价应充分考虑该材料是致工程进度情况，应买方要求分期分批送达工地的价格波动因素。

c.运行证明

### 用户设备运行情况说明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分公司于2022年1月签订了《贵阳轨道交通3号线一期工程PPP项目下所设备物资第一批35kV静止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采购合同》，合同约定供货内容如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单位	数量
1	35kV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FGSG-C4.0/35T	套	6

2023年12月16日，贵阳轨道交通3号线全线开通运营，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35kV动态无功补偿装置均已投入运行，该装置投运至今运行正常，售后服务及时、高效。

贵阳轨道交通三号线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运营分公司维修部

2024年01月15日

6 天津地铁 7 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5.0/35-W	
项目名称	天津地铁 7 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项目所在地	天津	
买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李工 19832018898	
合同金额	405.5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杜广举、18653757551	
交货起始日期	2023.01	
交货截止日期	2023.06	
项目概况	天津轨道交通 7 号线一期工程全长 26.47 千米，全部为地下线；共设置 21 座车站，全部为地下车站。设大寺车辆段 1 处，新建主变电站 1 座，改建主变电 1 座；列车采用 6 节编组 A 型列车，最高运行速度 80 千米/小时。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调试中，待开通运营。	

a. 供货合同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 采购合同



中建

2022年5月

CSCEC

中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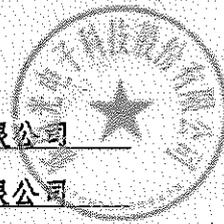
合同编号: JLA(钢地铁 7)/MS3-合同(采)- 03-2022

天津地铁 7 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  
及安装工程项目

35kV 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设备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 2022/05/27

签约地点: 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

CSCEC

中建

甲方（需方）：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供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就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35kV 无功补偿成套装置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天津地铁7号线一期工程主变电站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

1.2 工程地点：天津市南开区

**2.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计量单位、数量、单价、税额、品牌、生产厂家**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税额	含税总价	品牌
1	35kV SVG 型静止无功发生器成套装置	±5.0Mvar	1	套	897123.89	3588495.58	13%	466504.42	4055000.00	新风光
	合计								4055000.00	

注1、本合同含税总价=不含税总价+税额；不含税总价=数量×不含税单价；

税额=不含税总价×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

合同暂定价款（含税价）为人民币 4055000.00 元（大写：肆佰零伍万伍仟元整），不含税价格为¥3588495.58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13%，税额为 ¥466504.42元。

本合同约定价格的不含税价格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的价格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时间为准。

注2、本合同不含税单价已包括：货物价款、包装费、保险费、运费、装卸车、过路过桥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配合设联工作、全额合同备案费及其他

CSCEC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中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 附件 1：货物需求及供货范围一览表
- 附件 2：技术服务费价格表
- 附件 3：廉政合同
- 附件 4：授权委托书

（以下无正文）

CSCEC

中策

附件 1: 货物需求及供货范围一览表

单位: 元 (人民币)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含税)	备注
1	SVC 功率四象限单元	FGSVC-C5.0/35T	新风光	面	4			
2	SVC 控制系统	FGSVC-C5.0/35T	新风光	面	4			含启动装置
3	SVC 启动装置							
4	连续变压器	SC10-5000/37	金盘/顺特/华泰	台	4			
5	隔离开关	GS27-40.5D/1250A-40KA-3	江山森源	套	4			
6	避雷器	FS30W-51/134	敏世鑫	套	4			
7	水冷装置 (噪声达到环评要求)	配套	三河同飞	套	4			
8	二次电缆	配套	远东电缆	套	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已含	11.00	
9	附属材料	配套	配套	套	4	10.00	40.00	
10	网门	配套	金盘/顺特/华泰	套	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	已含	1000.00	
	合计							

7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变电所 SVG 设备采购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8.0/35-W	
项目名称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变电所 SVG 设备采购	
项目所在地	济南	
买方名称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李杰 15098918176	
合同金额	291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杜广举 15562778020	
交货起始日期	2024.05	
交货截止日期	2024.07	
项目概况	<p>济南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是济南市中心城区东西方向“U”型骨干线，连接小高庄、济南西客站片区、经十路沿线商业区、济南奥体中心、唐冶章锦片区中心，线路全长约 40.2km，车站 33 座（已招标 3 座：腊山站、历下广场站、奥体中心站）全部为地下站，其中换乘站 16 座；共有区间 34 处（其中历下广场站~奥体中心站已招标），平均站间距为 1.2km，其中洪山路站~历下广场站区间、程家庄站~彭家庄站区间、田家庄站~邢村立交桥西站区间、舜华路站~凤凰路站区间、部分出入场线、出入段线为明挖区间，东端设唐冶北车辆段一座。</p>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调试中，待开通运营。	

a.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WL202301F04319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  
腊山主变电所及外电源电气设备  
采购项目合同

买方: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由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下文简称“买方”) 和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下文简称“卖方”), 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作为卖方真正的和合法的授权代理人, 买方有意向卖方采购 交流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货物和伴随服务等, 用于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变电所及外电源电气设备采购 (一标) 项目, 且卖方同意向买方供应上述货物和服务等。为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1. 本协议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标的物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 数量, 金额及要求:

货物名称	规格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金额	BOM备注
交流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 8000kVar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2	1455000.00	2910000.00	严格按济南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 腊山主变电所 交流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技术规格书及会议纪要生产, 附设计院主接线图

合同金额: 2910000.00 元 (大写: 贰佰玖拾壹万元整)。包含: 设备费; 备品备件 (含易损易耗件) 费; 测试 (试验) 设备及专用工器具费; 服务费; 其他费等。

上述包括但不限于: 软硬件的设计、设计联络、制造、工厂检验、出厂验收、包装、保险、税金、运输、装卸、开箱检验、现场交接、安装指导、组装、单体调试、配合联合调试、配合运营公司测试、配合提供 BIM 模型的创建、二维码标牌的制作与粘贴、试运行、系统维护和技术支持、配合阶段性验收、人员培训、递交相关文件资料和图纸、技术保障、配合竣工验收及移交、成品保护、质保期服务以及技术规格书 (用户需求书) 中所描述的其他义务及工作等履行本合同标的的全过程产生的所有费用, 货物价格变动的风险等, 同时应包括买方同济南轨道交通集团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所签订的《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

7. 本合同下的任何通知应采用书面形式。
8. 合同的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或盖人名章），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9. 本合同一式四份，买方卖方双方各执两份。
10. 因合同纠纷引起的诉讼，由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险费等全部由败诉方承担。

（以下为签字页，无正文）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卖方：（盖章）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货物清单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济南城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腊山主变电所及外电源电气设备采购项目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	交流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1	交流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1、±8000KVar 2、详见设计图纸及用户需求书	台	2	1455000.00	2910000.00	

8 青岛市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电 02 工区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采购 项目情况表

同类设备名称	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同类设备规格型号	FGSVG-C2. 3/35T FGSVG-C1. 0/35T	
项目名称	青岛市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电 02 工区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 采购项目	
项目所在地	青岛	
买方名称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李工 17685529709	
合同金额	256 万元	
卖方名称	制造商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商	/
卖方联系人及电话	崔相进、18653757551	
交货起始日期	2019. 4	
交货截止日期	2019. 10	
项目概况	<p>青岛市 8 号线起点自胶州北站, 终点至五四广场, 主线串联了胶州市、红岛高新区、李沧区、市北区、市南区等五个行政区, 是连接青岛新机场、北岸城区、东岸城区的快速骨干线路。线路起自国铁胶州北站, 经胶东国际机场、国铁红岛站、红岛 CBD、大洋, 过海至青岛北站枢纽, 然后经沧口机场沿周口路、南昌路、山东路至香港路五四广场站。线路正线全长 61.4km, 其中高架线长 6.42km, 过渡段长 0.46km, 地下线长 54.52km。设车站 18 座, 其中高架站 1 座, 地下站 17 座。平均站间距约为 3.57km, 最大站间距 8.648km (位于胶东镇站~大涧站区间); 最小站间距为 1.461km (位于市民健康中心站~市民健身中心站区间)。</p> <p>8 号线与 1、2、3、4、5、7、9、10、12、14 号线均有换乘, 与市域快线在胶东国际机场站换乘。在胶州北站广场西侧, 沈海高速以东设胶州北车辆段, 出入段线与起点站胶州北站接轨, 长约 1.80km。在桃源河南岸、济青高铁东侧设河套停车场, 出入场线与大涧站接轨, 长约 1.55km。8 号线支线从大涧站站后引出, 向西引入胶州市中心城区。供电系统采用分散供电方式, 采用 35kV 电压制式, 中压网络采用 35kV 双环网接线, 牵引动力照明混合供电网络</p>	
卖方履约情况或买方评价	调试中, 待开通运营。	

a. 供货合同

副本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青岛市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电 02 工区 35kV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SVG)  
采购合同



中国中铁

招标编号: CREC-QDDTZTSJDW-2018-003

合同编号: CREC-QDDT8DW-2019-003

买方: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青岛市李沧区

二〇一九年一月

 青岛地铁8号线工程PPP项目(B2包)供电02工区  
采购合同编号: CREC-QDDTSDW-2019-003

###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CREC-QDDTSDW-2019-003

买方: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卖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就 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招标编号: CREC-QDDTZTSJDW-2018-003) 物资的采购和供应,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到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合同协议书及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合同条款;
- (4) 用户需求书;
- (5) 订货明细表;
- (6) 技术文件;
- (7) 招/投标文件;
- (8) 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上述文件提到的其他有关文件

甲乙双方就有关设备采购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洽商、会议纪要、变更、补充协议等书面文件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上述合同文件以自上而下为优先解释顺序。

3.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 大写: 贰佰伍拾陆万元整, 人民币元 (¥:2560000.00 元)。

4. 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标准; 一次合格率达 100% 标准。

5. 供货范围:

- (1) 供货范围: 青岛市地铁8号线供电02工区;
- (2) 设备交验后的售后服务, 包括日常保养和紧急故障维修;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SVG	FGSVG-C1.0/35T	套	2

 青岛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电 02 工程  
采购合同编号: CREC-QDDT8DW-2019-003

2	SVG	FGSVG-C2.3/35T	套	2
合计				4

6. 合同工期:

计划供货日期: 2019 年 03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 (买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进度情况调整供货计划, 买方在供货前 45 天提前通知排产)。

7. 卖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买方要求的供货及配合施工内容

8. 买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9. 性能保证

如果由于卖方的责任, 整个系统或其部分在按合同规定的 (检验与测试) 进行的性能检验中未能达到技术要求及违约赔偿所规定的标准, 则卖方应立即更换相关设备或修复缺陷部分。如通过努力在规定的完工期限内仍无法通过性能检验, 则应按该附件的规定向买方支付违约赔偿。

10. 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成之日止。

11. 履约担保

本合同无履约担保。

12. 本协议书正本 2 份, 副本 6 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 1 份, 副本买方 4 份, 卖方 2 份, 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13.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青岛地铁 8 号线工程 PPP 项目 (B2 包) 供电 02 工区  
采购合同编号: CREC-QDDT8DW-2019-003

买方: (公章)  
中铁三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榆次区文苑街 280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354-3111929  
纳税人识别号:  
91140700112731051H

开户银行:  
建行晋中市铁道支行  
账号:  
14001708808050010951

卖方: (公章)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城路中段路北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陈晓丽

电话: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账号:

**B7 获奖情况**

获奖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 (包括工程规模、特征、时速、造价等信息)	获奖名称	备注
1	洛阳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	洛阳轨道交通 1 号线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开通运营一期工程, 线路全长 22.97 千米; 共设置 19 座车站, 其中高架站 1 座、地下站 18 座; 采用 6 节编组 B 型列车。最高时速 80km/h, 总投资约 170 亿元。	保通工作 先进单位	
2	成都轨道交通 27 号线一期工程	成都地铁 27 号线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开工建设, 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开通运营一期。全长 24.86 千米, 其中高架段长 7.51 千米, 地下段长 17.3 千米; 共设置 23 座车站, 其中高架站 6 座, 地下站 17 座 [5]; 采用 6 节编组 B 型列车, 最高运行速度 80 千米/小时。	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	
3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 也是中国国内首条商用双流制市域(郊)铁路, 于 2022 年 8 月 6 日开通运营。全长 28.22 千米; 共设置 7 座车站, 其中高架站 6 座、地面站 1 座; 采用 6 节编组 As 型双流制列车, 最高运行速度 120 千米/小时。	表扬信	
4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	郑州地铁 4 号线于 2017 年 1 月 6 日开工建设, 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开通运营。全长 29.217 千米 [44], 全部为地下线; 共设 27 座车站, 全部为地下车站; 列车采用 6 节编组 B 型列车, 最高时速 80 千米/小时。	感谢信	
5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	郑州地铁 12 号线于 2020 年 3 月开始一期工程建设; 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一期工程初期运营。郑州地铁 12 号线一期工程全长 16.538 千米, 均为地下线路; 设车站 11 座, 均为地下车站, 其中换乘站 7 座; 设 1 座车辆段, 为河西车辆段; 采用 6 节编组 B 型列车, 具备 GoA4 级别无人驾驶技术, 设计最高时速为 100 千米。	感谢信	
6	成都地铁 5 号线一、二期工程	成都地铁 5 号线于 2015 年 9 月开工建设一期工程, 2016 年开工建设二期工程, 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开通运营一、二期工程。全长 49.02 千米, 其中地下线 42 千米, 高架线 7 千米; 共设 41 座车站, 其中地下站 36 座, 高架站 5 座; 拥有 1 座车辆段和 2 座停车场; 列车采用 8 节编组 A 型列车。最高运行速度 80 千米/小时。	表扬信	
7	与投标货物或服务相关的其它获奖情况详见资格审查文件 A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一、投标人概况(四主要资质证书/获奖证书(省、部级及以上))			

1. 提供投标人自 年至今与投标货物或服务有关的, 获得市级及以上奖项的获奖情况证明材料, 包括但不限于: 合同协议书(可摘录)、获奖证书(扫描件)。

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1、洛阳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

a. 供货合同

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供电系  
统设备采购项目 05 包

合同文件

(第一册)

编号: LYGD1-JS-HYFW-(2019)124-GD05

买方: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8 月



洛阳市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供电系统设备采购项目45包-合同文件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于 2019 年 08 月 02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河南省洛阳市的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买方”)为一方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汶上县的 魏民浩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卖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即 洛阳市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供电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05 包而招标,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 12,600,000.00 元(人民币壹仟贰佰陆拾万元整)(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其中不含税总价合同价为 11,190,442 元,税金为 1,449,558 元。

经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合同协议书中所用词语和本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相应词语和术语定义的含义相同。

2.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

第一部分 本合同协议书

第二部分 补充协议

第三部分 中标通知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1) 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通用条款

第五部分 供货范围和价格组成文件

第六部分 技术规格书

第七部分 合同附件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卖方在评标期间递交和确认并经买方同意的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正、承诺等)

第九部分 招标文件

第十部分 构成本合同文件的其它文件

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买卖双方签订的关于洽商变更的补充协议,买方制定的关于对卖方进行管理的组类制度,双方共同确认的关于本项目的各类会议纪要,备忘录以及其他文件和资料,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洛阳市轨道交通 1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05 包-合同文件

2.2 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但是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或者最新颁发的版本为准。

3.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总价, 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 并修补缺陷。

4.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签约合同总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 因本合同及相关事宜产生的争议, 买卖双方均同意提交洛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合同一式十八份, 买方执十三份, 卖方执五份。

7.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8. 本合同在卖方提供符合买方要求的足额履约保证金, 且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苏州市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供电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05 标—台湾文  
件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3-1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编号: 0723-19H019660104 包号: 包5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供货内容	投标报价 (不含税)	税率 (%)	税费 (人民币元)	投标报价 (含税)	备注
1	主机网监重要部件	1050000	13%	136500	1186500	
2	备品备件 (含最坏情况备件)	420000	13%	54600	474600	
3	专用工具及测试设备	10700	13%	1401	12200	
4	伴授服务	219600	13%	28554	248200	
	合计	1159400		149558		
		投标总价 (大写): 壹仟贰佰肆拾玖万 元; (小写): 1249000.00 元				



## 用户证明

洛阳市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供电系统设备采购项目05包  
(合同编号: LYGD1-JS-HYFW-(2019)124-GD05)约定的设备供货内容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中压再生制动能量逆变回馈吸收装置	FDBL-1500/35-3000	套	10

洛阳市轨道交通1号线工程已于2021年03月28日全线开通运营, 全线10套再生制动能量吸收装置均已投入运行, 截止目前设备运行情况良好, 技术服务及时、高效。

商务负责人: 方汉学, 技术负责人: 尹鹏飞, 质量负责人: 赵树国, 现场服务人员: 马宏建、孙树科、王先磊。

功率器件 IGBT 品牌: 英飞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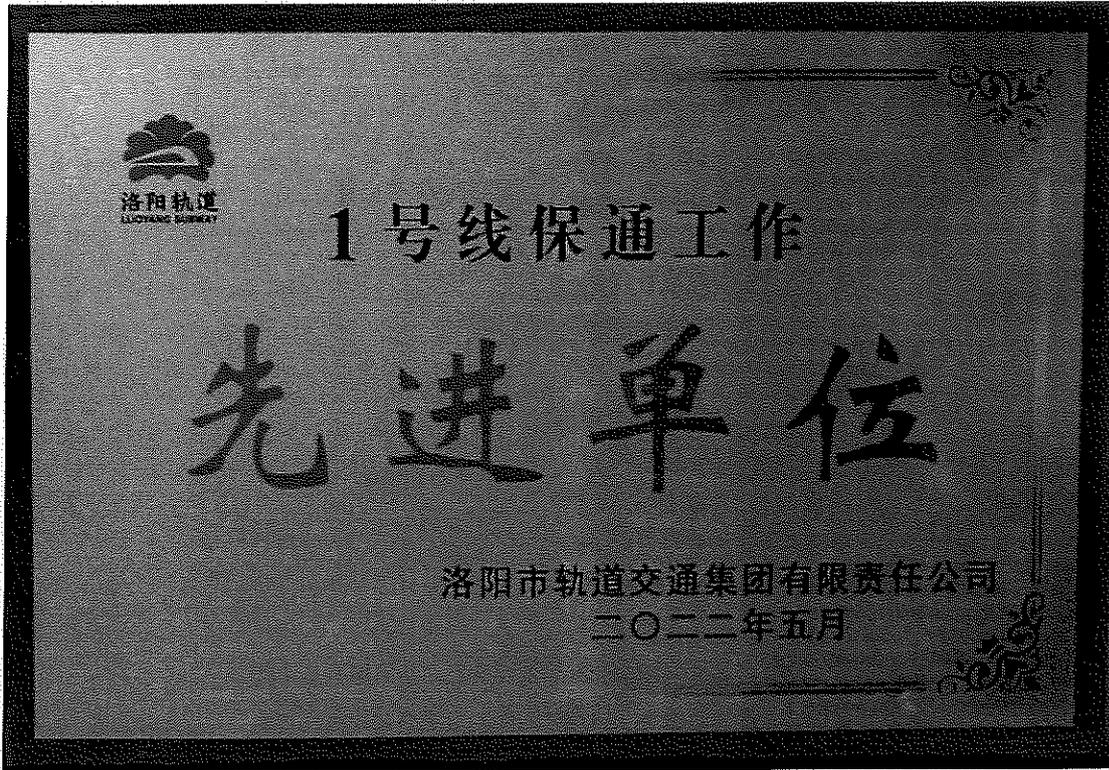
特此证明!

洛阳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04月13日

b. 获奖证书



## 2、成都轨道交通 27 号线一期工程

## a. 中标通知书

---

**四川乾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中标通知书**

致：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轨道交通 27 号线一期工程再生制动能量吸收装置设备采购”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了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确认，确定贵单位为本项目中标人。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约定，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需要交纳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及时向招标人交纳。

项目名称：成都轨道交通 27 号线一期工程再生制动能量吸收装置设备采购

招标编号：CSCEC-CDDT27-2021-003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标人：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四川乾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中标人：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人地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中标价：¥15368866.00 元（大写：壹仟伍佰叁拾陆万捌仟捌佰陆拾陆元整）

四川乾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7 日



b.合同协议书

正本

成都轨道交通 27号线一期工程再生制  
动能能量吸收装置设备采购项目

设备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CSCEC-CDDT27-2022-003

总包方: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买 方: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卖 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 成都

##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总包方：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买方（设备采购单位）：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卖方（名称）：通远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建设成都轨道交通27号线一期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的总包方管理机构，已接受买方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设计、制造、供货、安装调试、调试、交付并提供售后服务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1. 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含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合同条款；
- (5) 用户需求书；
- (6) 招标文件及补遗澄清文件；
- (7) 投标文件；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三方就有关货物采购合同实施过程中尚洽商、会议纪要、变更、补充协议等书面文件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2. 上述文件互相解释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上述合同文件以自上而下为优先解释顺序。

3. 本合同项下货物采购及伴随服务分别采取单价包干与总价包干形式，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叁拾陆万肆仟捌佰陆拾陆元整（¥ 15363866.00元）。具体计价方式及计价标准详见合同条款及合同附件。

4. 质量符合国家及相关行业验收标准，达到合格要求。

5. 承包范围：中重变频回馈装置、电阻能耗吸收装置供货及伴随服务、备品备件、运输、安装调试、调试等

6. 交货时间及地点：

6.1 交货时间：

计划供货日期：2023年3月10日~2024年3月31日。（买方有调整整控制权的机动工期为180天）。

计划服务日期：2023年1月1日~2024年11月30日。（不含质保期，买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进度情况调整服务日期）。

6.2 交货地点：

买方指定地点：成都轨道交通27号线一期工程现场买方指定位置（包括但不限于现场设备区域）。

7. 项目负责人：方泓棠 身份证号：450303197609292537

技术负责人：尹鹏飞 身份证号：532201197901145112

8. 卖方向买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货物、伴随服务、运输、安装调试、调试等，并按照合同要求提供质保。

9. 买方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

10. 性能保证

卖方保证本合同货物合理使用以及保养的前提下，以买卖双方共同书面约定的规格、性能等要求为依据，合同货物在原材料和工艺上不存在任何缺陷，此质保不包括以下情况：

- (1) 正常的磨损；
- (2) 不恰当的或不符合卖方指令的维护或维修；
- (3) 非卖方原因导致的事故、滥用、误用或疏忽；

(4) 乘客或乘务人员诱发的损害。

11.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对于属于质保范围内的合同产品，卖方应自行决定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合同产品，或安排第三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合同产品，且不会向买方收取任何费用。

12. 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款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13. 履约担保的额度为签约合同价的10%，履约担保的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函。现金担保采用通过基本账户转账至买方履约保证金专户，银行保函必须为见票即付不可撤销的无条件保函。

14.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合格的履约担保后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叁份，三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玖份，总包方叁份，买方叁份，卖方叁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5. 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总包方： 中建（成都）轨道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唐浩 (签字)

2022年2月28日

买方（设备采购单位）：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周季印 (签字)

2022年2月28日

卖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博 (签字)

2022年2月28日



c. 获奖证书



3、重庆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采购  
a 供货合同



WZCG-2020-25386

合同编号：09jt-wzcg-2020-0027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  
装置(SV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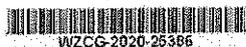
### 采购合同

甲方：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9 日



WZCG-2020-25386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 35kV 干式  
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SVG)  
采购合同

甲方（全称）：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全称）：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 定义及解释

#### 1.1 定义

(1) “合同”或“合同书”系指甲方、乙方、丙方三方签署的甲方、乙方、丙方所达成的合同条款、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及时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丙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货物、试验、检验、服务、运输、保险、进出口、调试、利润及税金等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一切费用。

(3) “价格清单”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清单表，或其中任何部分或单个的价格表。

(4) “合同条款”是指本合同条款。

(5) “货物”系指乙方按合同要求，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承担的深化设计、设计联络、检测、实验、送样和调试、质量保证期和以后运营维护的技术和技术支持、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7) “甲方”指 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WZCG-2020-25366

金额发票及付款的权利和义务，丙方行使其本合同约定下的任何权利、义务均需经过甲方同意。

### 3. 合同标的

3.1 合同生效后，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重庆市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供电设备系统 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的设计、制造、采购、工厂检验、设计联络、配合监造、包装、保险、仓储、运输、指导安装、调试、税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配合联调联试、配合试验、配合验收、配合试运行及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并提供为达到安全、满意的运行所需的人员培训等相关服务。具体要求以第五章“用户需求及技术规格书”为准。

3.2 在甲方依照合同规定履行其合同义务的条件下，乙方应承担依照合同规定而履行其合同义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3 乙方应对本合同项下其承担的全部工作实施有效管理：

- (1) 工作进度须符合合同条款的要求，乙方制定的实施计划须经甲方确认。
- (2) 货物质量良好，符合设计和合同要求。
- (3) 保证货物的内外部接口正确、完整，与相关系统或系统设备能有机地组合在一起。

3.4 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管理和协调，并执行甲方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

### 4. 合同总金额

4.1 本合同为可调总价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5960095 元；(大写人民币：伍佰玖拾陆万零玖拾伍元整)。

4.2 本合同价包含本项目招标范围及“用户需求及技术规格书”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和材料的设计、制造、采购、工厂检验、设计联络、配合监造、包装、保险、仓储、运输、指导安装、调试、税费、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配合联调联试、配合试验、配合验收、配合试运行及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并提供为达



WZCG-2020-25386

到安全、满意的运行所需的人员培训等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

除实际供货数量发生变更、合同另有约定和招标人主动要求变更外，其合同总价不作任何调整。

#### 4.3 合同价格的增减

4.3.1 如因甲方责任造成重大返工或重做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对其实际工作消耗量增付费用，增付金额买卖双方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27 项约定执行。

4.3.2 若甲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根据工程实际需求需另行增加或减少产品数量时，乙方应当本着保证甲方工程进度的原则，严格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6 项约定的进度计划要求履行各项义务，因此产生的费用由双方按照本合同条款第 27.5 项执行。

#### 4.4 结算原则

若实际供货数量与合同数量一致，则结算总价=合同总价；若实际供货数量发生变更、合同另有约定或招标人主动要求变更，则本合同结算总价=中标综合单价★实际数量（以甲方确认的数量为准）。合同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按投标综合单价执行，不随市场价格行情等任何因素进行调整。

#### 5. 产权与风险转移

5.1 货物的产权，只有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工程验收完成并正式移交给甲方。产权的转移不免除乙方的质量责任。

5.2 在甲方拒收货物的情况下，或者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3 产权和风险的转移，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在产权和风险转移后，如乙方不按相关规定履行义务，甲方仍有权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 6. 合同工期与进度计划

6.1 本合同总工期为：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该供货期为包括设备生产供货、调试完成直至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同时须满足工程总进度要求），具体供货时间、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中铁十六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楼梓庄乡皮村北巷(铁十六工程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A.

经办：

年 月 日

乙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王先磊

经办：

年 月 日

丙方：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Party C.

经办：

年 月 日



WZCG-2020-25386

01) 供货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及品牌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不含税总价	增值税率	增值税额	价税合计金额	备注
1	35kV干式电抗器	BNSC-4000/35		套	2			13%			
2	阻容吸收保护装置	SDB-35		套	2			13%			
3	35kV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C)	FCSVG-CA.0/35T		套	4			13%			
4	备品备件	/		批							
合计	合计: 恒恒玖拾陆万零玖拾伍元整										
说明	1. 合同数量为暂估数量, 仅为签订合同时参考, 不能作为供货依据, 供货数量以甲方的签收单据为准。 2. 本合同 35kV 干式电抗器、阻容吸收保护装置、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C)含税运费送到甲方指定卸车地点(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技术指标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所规定的要求。 4. 本合同以不含税单价为基础计算, 所开发票不含税单价与本合同不含税单价一致。 5. 上述备品备件为设备零部件更换的最小单元, 乙方在质保期后 5 年内将获以上优惠价提供, 质保期后 5 年后, 乙方按最近 5 个中标项目的备品备件平均价格提供。										

## b 运行证明

## 运营证明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提供了 4 套 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SVG)、2 套 35kV 干式电抗器和 2 套阻容吸收保护装置,具体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1	35kV 干式电抗器	BKSC-4000/35
2	阻容吸收保护装置	SDB-35
3	35kV 动态无功补偿成套装置 (SVG)	FGSVG-C4.0/35T

重庆市郊铁路(轨道交通延长线)跳磴至江津线工程已于 2022 年 8 月 6 日全线开通运营,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提供的设备均已投入运行,截止目前设备运行情况良好,售后服务及时、高效。

特此证明!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江跳线供电维保项目经理部

2023 年 9 月 20 日

## 表扬信

致新风光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重庆江跳线项目 110 千伏游溪口变电站（原名：江津主变所）中使用贵公司两套高压动态无功补偿装置 SVG，型号为 FGSVG-C4.0/35T，在项目工期紧、任务重的情况下，贵公司技术人员徐本科、冯云辉同志工作严谨服务周到，不惧困难，凭借专业的技术和良好的服务态度圆满完成各项工作，确保设备一次送电成功！

贵公司 SVG 装置操作简单，性能先进，维护便捷，鉴于对贵公司设备品牌质量和服务水平的充分肯定，我单位特此提出表扬，再次感谢贵公司的大力支持！

中铁十六局集团电化工程有限公司  
重庆轨道交通三号线工程项目经理部

2021 年 8 月 21 日

## 4、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

## a. 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9 年 10 月 9 日（投标日期）所递交的 中铁电气化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 ZZDT4GDP2019-01、中压再生制动能量回馈装置、ZZDT4GD-25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18368000.00 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日内到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经北四路与第十八大街向南 100 米路东 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谈判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采购人：中铁电气化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王公奇（签字）

2019 年 11 月 4 日

b.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ZZDT4GD-25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

中压再生制动能量回馈装置  
买卖合同

买方: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郑州

签订日期: 2019 年 11 月 26 日

## 合同协议书

谈判编号: ZZDT4GDTP2019-01

合同号: ZZDT4GD-25

买方: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文件、中标通知书、卖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 就第 ZZDT4GD-25 包号 (谈判编号: ZZDT4GDTP2019-01) 物资的采购和供应, 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合同协议书及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专用合同条款;

(4) 通用合同条款;

(5) 订货明细表;

(6) 技术规格书;

(7) 投标文件 (含经评标委员会接受的澄清和补充资料);

(8) 招标文件;

(9) 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上述文件提到的其他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应相互补充和相互解释, 在不明确或矛盾时, 应按以上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壹仟捌佰叁拾陆万捌仟元整 (¥18368000.00 元)。

4. 卖方保证按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物资, 买方保证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法律有关规定执行。

6. 对合同有任何修改或补充, 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 本合同正本一式 贰 份, 买卖双方各执 壹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副本 伍 份, 买方执 肆 份, 卖方 壹 份。

8. 本合同自 2019 年 11 月 26 日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 3 页 共 27 页

附表：订货明细表、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  
 买方（甲方）：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4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经北四路与第十八大街向南500米路东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73553920XN

开户银行名称：建设银行郑州铁路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帐号：41001505010050000253

联 系 人：刘 明

联 系 电 话：15188318792

卖方（乙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徐成路中段路北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3708007657630504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开户银行帐号：15487101040016378

联 系 人：孙树科

联 系 电 话：13963710968

日期：2019年11月26日

订货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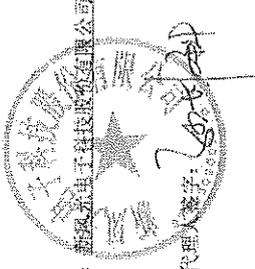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郑州地铁交通4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

合同编号：ZZDT4GD-05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 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	不含税总价 (元)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增值税		备注
										税率	税额	
1	再生制动设备		新风光	套	14	1161061.95	16254867.26	1512000.00	13%			收货人 赵登春 交货期 30天
合计：							16254867.26					
增值税：												
含税增值税合同总价：						(大写)：	壹仟捌佰叁拾陆万捌仟柒佰肆拾叁元贰角					

- 备注：1. 本表数量为暂定数量，买方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减。  
 2. 具体型号规格、数量以发货通知单为准，结算以实际供货数量为准。  
 3. 交货期以发货通知单下发当天开始计算。  
 4. 交货地点：河南省郑州市施工现场  
 5. 交货状态及条件：车板交货，满足技术要求

买方（加盖公章）：中教电气化集团第三有限公司  
 郑州地铁交通4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卖方（加盖公章）：新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19年 11 月 26 日

甲 方: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三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4 号线工程供电系统安装施工项目部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经北四路与第十八大街向南 500 米路东

电 话: 15188318792

电子邮箱: 735025960@qq.com

日 期: 2019 年 11 月 20 日

乙 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电 话: 13963710968

电子邮箱: xfedzssk@126.com

日 期: 2019 年 11 月 26 日

##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分公司

### 致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感谢信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郑州地铁受暴雨灾害的影响，设备损失严重。危难时刻，贵公司紧急成立应急救援突击队，并派出专业的技术人员和现场服务人员驰援郑州。为了保证郑州地铁公司快速恢复运营，贵公司第一时间准备应急服务抢修救援车辆和所需资源，并准时将设备维修所需配件送到指定现场。贵公司为我们雪中送炭，我们万千感激。谨以此，向贵公司致以最诚挚的感谢和最崇高的敬意！

我们永远铭记，贵公司组织成立应急救援突击队，巡查地铁受损设备并对设备受损情况进行专业的评估，给出专业的维修和整改措施。与时间赛跑，出色地完成了2号线二期、4号线、6号线受损再生制动能量吸收回馈装置设备的检测、更换、验证工作。我们永远铭记，抢险救援队员们不畏困难，连续作业，不舍昼夜，展现出吃苦耐劳、不惧艰难的优良作风和职业素养。

因为贵公司支援队伍的加入，郑州地铁再生制动能量吸收回馈装置设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电调试，并在上电调试中一次

成功，未出现任何问题。贵公司的大爱情怀、职业精神，光辉事迹，我们将浓墨重彩地写进郑州地铁的发展史册，铭记心间。

一方有难，八方支援。在贵公司的帮助下，在社会各界的全力支持下，郑州地铁一定会以更加优质的建设成果、更加严密的安全措施、更加美好的出行服务、更加靓丽的形象回馈回报广大乘客、社会各界。真诚期待贵公司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郑州地铁的发展！

再次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最衷心的感谢！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运营分公司

2021年9月13日



5、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

a. 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 ZZDT12GD-17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系统安装施工总承包项目  
供电专业物资设备 (中压再生制动能量回馈装置)

合同协议书

买方: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

签订日期: 2023 年 /    月 / 13 日

## 合同协议书

谈判编号: ZZDT12SD2022TP-03合同号: ZZDT12GD-17买方: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文件、成文通知书、卖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就第 ZZDT12GD-17 包件号(谈判编号: ZZDT12SD2022TP-03) 物资的采购和供应,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合同协议书及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成文通知书;
- (2) 谈判申请表;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订货明细表;
- (6) 技术规格书;
- (7) 谈判响应文件(含经谈判评审小组接受的澄清和补充资料);
- (8) 谈判文件;
- (9) 本合同其他条款和上述文件提到的其他有关文件。

上述文件应相互补充和相互解释,在不明或矛盾时,应按以上顺序在先者为准。

3. 本合同到站总价(含增值税)¥10600000.00 (大写:人民币壹仟零陆拾万元整)。
4. 卖方保证按合同约定向买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物资,买方保证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5.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法律有关规定执行。
6. 对合同有任何修改或补充,应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 本合同正本一式 6 份,买方执 4 份,卖方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 本合同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经各方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附表:订货明细表

此页无正文,为《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系

统安装施工总承包项目供电专业物资设备（中压再生制动设备）合同协议书》的签署页。

买方全称：中电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八大街经北一路 138 号 5A 楼 416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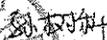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371-60655680

纳税人识别号：91410100MA480X335D

开户银行名称：建行郑州铁路支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帐号：41050178360800000881

卖方全称：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山东省汶上县经济开发区金成路中段路北

联系电话：1396371096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3708007657630504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

开户银行帐号：15487101040016378

日期：2023年1月13日

附表：订货明细表

订货明细表

谈判编号：ZZDI12SD2022TP-03

包件号：ZZDI12GD-17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不含税单价 (元)	不含税合计 (元)	含税单价 (元)	含税合计 (元)	增值税率 (%)	增值税额 (元)	收货人	交货地点	交货状态及条件	交货期	备注	
1	再生制动设备	FDBL-1500/35-2000	套	8								河南省郑州市城铁12号线项目部料库	按技术要求，车板交货	以生产通知单为准		
2	再生制动设备	FDBL-1500/35-3000	套	1												
3	再生制动设备	FDBU-1500/35-2000	套	1												
合计						9380530.97		10600000.00								
各品牌品牌站台价 (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陆拾万零陆元 (小写)：¥10600000.00元 增值税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 壹佰零陆万玖仟叁佰玖拾玖元零角叁分 (小写)：¥1219469.03元																

备注：1. 本表数量为暂定数量，买方可根据实际需要增减。  
 2. 订货明细表单价以含税单价为准，含税单价有且只有2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买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1月13日

卖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1月13日

## b. 感谢信

# 感谢信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一期工程系统施工安装总承包项目按照建设单位总体工期要求，2023 年 2 月 28 日必须具备直流电通条件。由于工期限制和 2022 年底受疫情严重影响，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正式启动物资生产供给，要求 1 月 15 日完成供货目标，时间紧迫，任务繁重，压力空前绝后。贵公司关键时期，高站位，勇担当，同心戮力，迎难而上。克服因疫情管控放开大面积中阻，人力资源受限，资金短缺等重重压力，广开资源，积极组织生产、供给。以最大的精力和投入压缩生产时间，提升效率，满足现场需求。

长风破浪会有时，直挂云帆济沧海，经过不懈的努力，我们坚守了当初的节点目标，为后续的施工生产和按期开通奠定了牢固的基础。不忘初心，砥砺前行。感谢一路有你，守望相助，齐心协力，同舟共济，共克时艰。我们共同坚守以现场保市场的理念，赢得了信任和声誉，叠加了市场开拓的资本。

再次向贵公司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最衷心的感谢！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023 年 01 月 15 日

## 6、成都地铁 5 号线工程

## a. 中标通知书

## 北京中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新风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 所递交的成都地铁 5 号线一、二期工程机电设备采购招标（招标编号：ZTGJ2017-CG011）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被确定为 ZSZD01 包件中标人。

ZSZD01 包件中标价：人民币 35,525,000.00（大写：叁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圆）元整。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北一环三段万达广场SOHO-C座12层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3.1款规定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中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2日

b. 供货合同

副本

成都地铁 5 号线一、二期工程  
再生制动能量中压回馈吸收装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KLZC2017-CDDT5-CG-ZSZD-01



中国铁建

买方: 中铁建昆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二〇一七年七月

## 合同协议书

招标编号: ZTGJ2017-CG011

合同号: KLZC2017-(DDT5-CG-ZSZD)-01

买方: 中铁建昆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卖方: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合同法》、《招标投标法》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卖方的投标文件及相关保证和承诺,就第包号 ZSZD01(项目编号: ZTGJ2017-CG011)物资的采购和供应,买卖双方同意按以下合同条件签署买卖合同并共同遵守。

1. 合同中的名词及术语与以下涉及到的合同条款中定义的名词及术语意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专用合同条款;

(3) 通用合同条款;

(4) 技术规格书、技术规范、标准和行业要求;

(5) 合同附件;

(6)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澄清文件(其中,如果内容有冲突,以时间顺序后者优先);

(7)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澄清文件(其中,如果内容有冲突,以时间顺序后者优先);

买卖双方就有关合同实施过程中的洽商、会议纪要、变更、补充协议等书面文件应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3.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如果合同一部分的任何文件之间出现任何含糊或冲突之处,则应以对卖方规定有最广泛、最严格和/或最繁重义务的要求或解释为准,并须由卖方予以遵守。买方有权向卖方发出其认为解决了含糊点或出入之处的指示,而且,在其如此作出指示之时,可以选择和决定何种要求或解释对卖方规定有最广泛,最严格和/或最繁重义务并因此应以其为准且须由卖方遵守发出指示。卖方无权因该等指

成都地铁5号线一、二期工程机电设备采购及相关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文件

示或就该等指示获得任何赔偿；而且，卖方放弃主张任何该等赔偿的一切和任何权利。

4. 合同价格：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伍拾贰万伍仟元整；（¥）人民币（小写）¥35525000.00 元整。

卖方应对合同价以及投标报价的正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合同价包括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费用、风险及保险、利润、税费等。在合同执行期间，除合同规定的变更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

5. 卖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向买方提供符合合同要求的物资，买方保证按合同规定支付货款。设备的生产厂家、生产地点、生产时间、规格型号、单位、数量、单价、总金额等详见《订货明细表》（附件）和投标文件。卖方提供的物资质量标准和要求应当符合国家相关制造、质量检测、安全防护、环保规定及交通部有关规定，并提供中国商（质）检部门或国家省、部级及以上单位出具的产品合格证明，并提供产品使用说明书及其他有关材料。

6. 履约担保的额度为签约合同价的10%，履约担保的形式为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必须为见票即付不可撤销的无条件保函。履约保函的有效期为合同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签发后60天内。

7. 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合同文本上签字，并分别加盖双方单位的公章，并且买方在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合同正式生效。

8. 本合同正本签约各方各执两份；副本卖方贰份，买方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9.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买方：中铁建昆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卖方：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成都地铁5号线一、二期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及相关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文件

2、设备材料价格表

工程名称：成都地铁5号线一、二期工程机电设备安装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A	B	C	D	E	F			G	H	I	
					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到货单价	总价(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交货价) (E×F4)	制造商				原产国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出厂价/销售价,不含税) F1	税费(17%) F2=(F1+F3)×17%	运输保险 费 F3	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到货单价合计(含税金、运输保险费) F4			
1	中压进变回馈	FGBL-JC-4000/1500	套	25							
1.1	隔离开关柜	0	台	25							新风光 中国
1.1.1	电动隔离开关	SWS18.40 MO 2P	台	25							新风光 中国
1.1.2	直流接触器	LTHS1250 2PNO 4NO+4NC (220Vdc)	台	50							赛雪龙 瑞士
1.1.3	直流接触器	40A DC1500 DC220V	台	25							MS 意大利
											沙尔特宝 中国

36

成都地铁5号线一、二期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及相关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文件

A	B	C	D	E	F			G	H	I	
					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到货单价	总价(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交货价) (E×F4)	制造商				原产国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出厂价/销售价,不含税) F1	税费(17%) F2=(F1+F3)×17%	运输保险 费 F3	地铁车辆段/仓库/工地到货单价合计(含税金、运输保险费) F4			
2	电阻能耗吸收	FGBL-JC-/2000/1500-2	套	1							
2.1	隔离开关柜		台	1							新风光 中国
2.1.1	电动隔离开关	SWS18.40 MO 2P	台	1							新风光 中国
2.1.2	直流接触器	1600A DC1500 DC220V	台	1							赛雪龙 瑞士
2.1.3	直流接触器	40A DC1500 DC220V	台	1							沙尔特宝 瑞士
2.1.4	主控箱	定制匹配	台	1							沙尔特宝 瑞士
2.1.5	主控箱	定制匹配	台	1							新风光 中国
2.1.6	人机界面	MTB102IE	台	1							威伦通 台湾

39

## c.表扬信证明

## 表扬信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感谢贵公司长期以来的支持和配合。贵公司在成都地铁5号线一、二期提供25套再生制动能量回馈吸收装置（设备型号为：FDBL-JC-3600/1500）和1套再生制动电阻吸收装置（设备型号为：FDBL-JC-1800/1500），在近期设备改造中，贵公司现场人员主动性强、技术服务到位，对现场提出的要求能够积极处理，体现了贵公司服务人员的良好工作作风和强烈的工作责任心。

特此对贵公司长期服务人员徐本科提出表扬，同时感谢贵公司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

成都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维保分公司变电运维三车间  
2021年4月30日

## B8 售后服务和培训方案

### 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

（售后服务方案、计划及措施等。应包括安装工程维修、保修年限，服务响应时间、培训计划等内容）。

### 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和培训方案

#### B8.1 售后服务方案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各地拥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总部在山东济宁，在全国各地设有常驻办事处及售后服务机构，并提供大量的备品备件以供货物所需。公司有专职的技术服务队伍、完善的服务章程和服务标准，具有接到通知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的能力。

公司以客户永远第一理念为指引，致力于建立和完善客户关系，通过客户导向式营销服务模式的运行，提高了顾客的满意度和忠诚度，并不断开拓了新的市场。

##### 1)、质量保证期内售后服务承诺

设备的正常保证期为 36 个月，起始日期为竣工验收证书签发日或买方实际使用设备（并实现合同功能）之日两者出现在先的日期，如果质保期起始日期为后者的，则质保期的开始并不减少或免除我方完成竣工验收的责任。

质保期内发现的设备本身质量问题，质保期内发现的设备本身质量问题，保证兑现产品“三包”，严格履行“三包”规定和合同规定的赔偿责任；由我方负责维修、更换设备零件，并负责设备的装复直至调试合格，费用由我方负责。

##### 2)、质量保证期外售后服务承诺

质保期外，我方负责终身维修，保证有偿优惠提供维修配件，按器件成本价收取费用，并根据用户要求做好维修服务工作。

我方每季度邀请客户到我司免费技术培训和设备维护保养培训，培训时间为一星期。

我方售后人员每月定期进行电话回访（免费设备软件升级，设备维护 保养等）

3)、二十四小时服务精神：承诺对于用户的一般故障问题 2 小时内给予回复，如需售后服务工程师去现场解决，我方保证在 24 小时内抵达用户现场。

4)、我方提供免费的技术服务，对用户人员进行免费的技术培训。

#### 5)、专业化服务

公司设有用户服务中心部门，专业化服务团队各类互动交流，广泛调查，收集了解顾客需求，并根据不同客户的需求特点，采取差异化的服务举措，专业从事产品的售前咨询、售中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工程师，售后服务工程师均接受新风光专家培训，达到专业资质要求。

提供对设备进行不定期巡检，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回访。

公司将不定期对客户进行技术培训，由公司相关技术专家给用户提供专业的、系统的全方位培训。

#### 6)、系统化服务

公司向用户提供技术咨询、产品销售、维护培训、备品备件供应等一系列服务，只要用户与公司营销服务机构联系即可享受“一站式全程服务”。

#### 7)、用户服务中心售后联系方式

24 小时免费服务电话： 400-600-3199

服务专线：0537-7217196/7217103/7288572



### 售前、售中、售后服务

- 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
- 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用电情况诊断，设备选型更合理
- 现场安装、调试、培训、答疑

### 远程监控

- 建有远程数据监控中心
- 实时掌握设备运行状态
- 及时提示检修维护
- 预判故障发生

### 服务机构

- 5 大服务中心
  - 21 个办事处
  -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到达现场
  - 服务半径小于 200 公里
- 服务团队，经验丰富，  
技术精湛

### 阳光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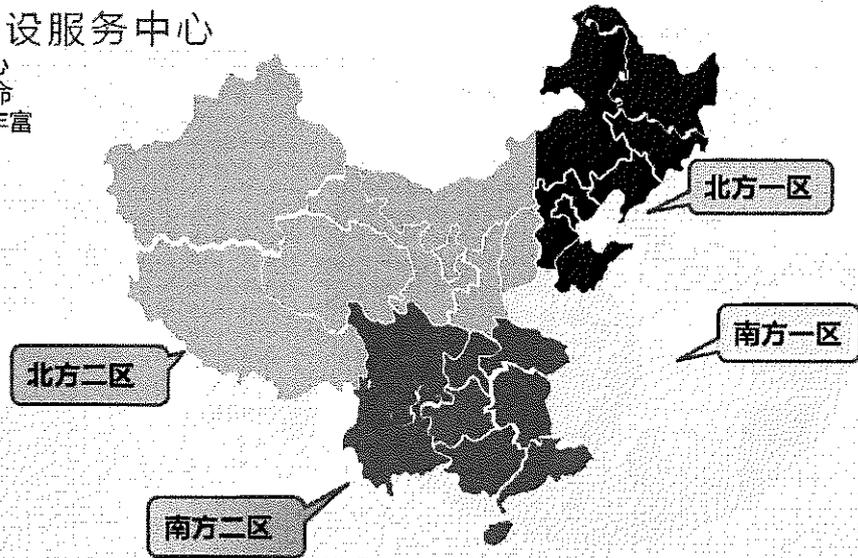
- 定期推出“情系客户、阳光服务”活动，主动深入用户现场提供一站式免费服务。
- 用户随时来公司免费参观学习，技术部和生产每年组织两次大型的用户培训活动。

## (1) 服务区域划分

### 服务保障

#### 全国各地均设服务中心

- 四个服务中心
- 24小时随时待命
- 服务团队经验丰富



另外，公司一直致力于海外市场的开发，变频器、SVG 等产品已出口到朝鲜、蒙古、土耳其、印尼、老挝、伊朗、墨西哥等国家，并已经成功投入运行。随着设备在国外的逐渐增多，海外市场服务部也将陆续设立。

## (2) 设备全寿命周期管理

### 售前服务

免费诊断用电情况，提供节电技术支持和用电管理咨询。积极为用户筹划，制定产品可行性方案；对于用户提出的要求，我们会及时响应，公司会设计并生产非标准化的产品，满足现场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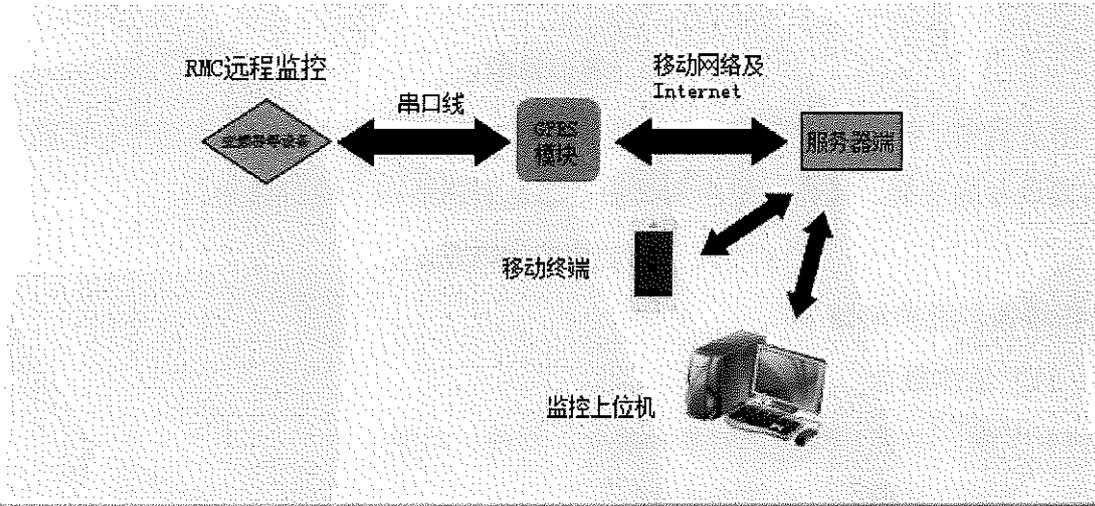
### 售中服务

根据每个客户的具体特点，量身定制，完善和改进方案，专业技术人员现场快捷优质的安装、调试和培训；在项目实施中用户遇到的所有问题，我们都会及时做出全方位的支持和帮助。

### 售后服务

终身维护，服务优质快速，让用户无忧使用。设备出现问题 2 小时内响应客户，24 小时内派出人员，及时排除故障。对于我公司的产品我们定期进行产品质量询访和跟踪；建立详尽的设备档案；备品备件齐全。

(3) 远程监控功能 (选配功能)



(4) 情系客户、阳光服务



## B8.2 培训方案

### 培训目的

通过培训，使接受培训的人员能基本了解本合同项下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并掌握设备的安装、操作、使用和维护方法及紧急情况下应对措施。

### 培训内容及方法

#### 1.操作培训和维护培训

##### (1) 总体概念

- 1) 了解、掌握 SVG 装置的基本概念、原理、功能。
- 2) 了解、掌握 SVG 装置的组成。
- 3) 了解、掌握 SVG 装置各部分的接口。
- 4) 了解、掌握有关规程、规范。

##### (2) 设备、材料和电气元件

- 1) 了解主要设备、材料和电气元件的性能和功能。
- 2) 掌握主要设备操作过程。

##### (3) 维护

- 1) SVG 装置维护基本操作及相关注意事项。
- 2) 维护工具的使用方法。
- 3) 单元、器件的更换方法。
- 4) 维护周期、设备使用注意事项。

##### (4) 故障检测各类故障识别、分析及排除。

分享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处理问题的经验。

#### 2.培训方法

培训分工厂培训和现场培训。

##### (1) 工厂培训

首先对设备的组成、工作原理、设备结构、设备的保护机制、参数设置等进行介绍；再针对实物（一套装置）进行对照讲解，最后在设备上演示实际操作，并回答受训人提出的问题，培训结束后，对受训人进行考核。

##### (2) 现场培训

首先，对实物（一套装置）进行对照讲解：介绍设备组成，工作原理，再在设备上演示实际操作，并回答受训人提出的问题，培训结束后，对受训人进行操

作考核。

#### ◆ 培训课程安排

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建议现场培训，在设备初调结束，设备试运行之前；工厂培训在设备试运行结束后开始。

#### ◆ 使用的培训设施

理论培训：电脑和投影仪

实操培训：需要 SVG 装置一套（工厂培训由厂家负责解决，现场培训可以选择与一体设备作为实际操作对象）

#### ◆ 培训材料和文件

我司将于各项培训开始前至少 10 天向地铁公司提供学员所需数量的教材。

**要求：**包括安装手册、操作、维护手册、培训手册。所有培训用材料应易拷贝，音像制品应能拷贝复制，文件应以 MicrosoftOffice2003forWindows（或以上版本）的形式提交。图形、电路图和机械图也应以 AutoCAD2004forWindows（或以上版本）的形式提交。

#### ◆ 受训人员的要求

具有供电系统工程的安装、维护经验，了解供电系统操作安全规程，如有新员工，不具备上述条件的，需要提前说明。

#### ◆ 培训地点

设备厂家和设备运行现场。

#### ◆ 讲课人员的姓名、职称、资历

**要求：**承包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必须具有供电系统工程具有 5 年以上的安装、维护经验，承包人应将其简历连同培训计划一并报业主审批。如果业主认为培训教员资质不符要求，可要求承包人更换。

培训师：

1) 硬件工程师：工作原理介绍 PPT；设备主要元器件的作用及特性、装置内部参数设置、依据；疑难问题解答；针对所讲内容出相应的考试试题。

2) 服务工程师：设备维护与保养要点；装置常见故障判断及处理；实际操作；疑难问题解答；根据实际所讲内容出相应的考试试题。

3) 结构工程师：装置整机结构及单元结构介绍；根据实际所讲内容出相应的考试试题。

序号	培训内容	授课时间	授课人员	地点	受训人员要求
1	SVG 的基本理论、基本结构、安装、性能；装配及制造工艺、SVG 二次控制原理,工厂参观,主要课程包括:《电气绝缘》、《半导体器件原理及控制技术》、《SVG 控制原理》	按需	姓名: 李志刚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技术部长	制造厂	设备维护人员
2	试验方法; 试验室参观、试验过程了解。主要课程为:《半导体器件试验》。	按需	姓名: 蔡宝柱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设备部部长	制造厂	设备维护人员
3	SVG 的维护及保养。主要课程为:《SVG 安装维护手册》。	按需	姓名: 张丙建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工程部部长	制造厂	设备维护人员
4	现场安装、调试 培训手册、操作手册、维护手册	按需	姓名: 张丙建 职称: 工程师 职务: 工程部部长	现场	设备维护人员

◆ 课程效果的评估方法

- 1) 完毕, 统一出试卷进行考试, 考试合格发受训人合格证书
- 2) 厂或者现场进行的实际操作培训, 培训演示完成后, 征求受训人是否有问题, 汇集问题, 统一将讲解或者重新演示, 直到受训人没有疑问。现场对受训人进行实操考核。

**要求:** 在每门课程培训结束后, 承包人应对受训人员进行考核, 并对合格的受训人发放合格证书。

## B9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 特别说明：

在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中列出的为招标人要求不可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应在表中“响应情况”栏中必须填写“完全响应”，空白或填写其它内容或在投标文件中对合同条款进行了修改都视为“不完全响应”。“不完全响应”将导致无效标。

### 合同条款不可偏离表

序号	内容	响应情况	备注
一	合同协议书	完全响应	
二	通用条款	完全响应	
三	专用条款	完全响应	

**B10 投标人资信情况**

**资信情况总表**

一、基本情况				
年份	总资产 (万元)	合同订单量 (万元)	生产/集成/安装 能力(产值,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2021	180534.66	93695.59	94280.82	54447.06
2022	242000.71	129299.15	130326.20	62086.58
2023	275501.67	166823.95	170082.00	97335.06
二、财务、纳税情况				
年份	利润总额(万元)	净现金流(万元)	纳税数额(万元)	资产负债率
2021	13146.38	3632.55	5606.88	41.03%
2022	14224.30	5400.05	5979.60	52.69%
2023	18471.31	18807.21	8445.39	53.26%
三、主要外协件的授权商				
序号	外协件 (设备、软件名称)	认证标准 (如果有)	生产商名称	地址/联系电话
1	变压器	/	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江苏省溧阳市昆仑 开发区正昌路68号 /051987301713
2	电抗器	/	思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华宁 路 3399 号 /021-61610502
3	隔离开关	/	浙江江山森源电器 有限公司	浙江省江山市经济 开发区江东区兴工 六 路 13 号 /0570-4351198
4	避雷器	/	河南鹏世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长葛市后河镇陞山 中路/18369745758
5	IGBT	/	英飞凌科技公司	北京市方庄南三环 东路 23 号院 1 号楼 A 座 601-602 室 /010-67695050
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履历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职称	主要简历及承担过 的项目
1	项目经理	吴建华	高级工程师	1、青岛市地铁 1 号 线工程 35kV SVG 装 置采购项目 2、济南市轨道交通 R3 线一期工程外电 源及配套工程 3、济南市轨道交通 R1 号线外电源及其

				配套工程施工大杨庄主电所 4、青岛市地铁 2 号线一期工程 SVG 项目
2	技术负责人	姬脉胜	高级工程师	1、青岛市地铁 1 号线工程 35kV SVG 装置采购项目 2、济南市轨道交通 R3 线一期工程外电源及配套工程 3、济南市轨道交通 R1 号线外电源及其配套工程施工大杨庄主电所 4、青岛市地铁 2 号线一期工程 SVG 项目
特别提醒：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本表，表中内容一旦被查证不实或与投标人提供的文件资料不符时，招标人有权按照“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				

注：本处的\*营业收入是指与投标货物相关的“主业”营业收入。